

hongshi

弘誓編輯室報告

2012年12月28日，昭慧法師獲頒「2012年（第三屆）社運風雲人物獎」。這不啻是當代台灣社會運動史及新漢傳佛教史的一段佳話。

該獎項自2010年由NGO工作者及媒體發起，每屆選出兩位得獎人。要獲得這一獎項並不容易，畢竟台灣的社會運動蓬勃，貢獻者衆，如何能從中脫穎而出？據發起人何宗勳表示，得獎者必須符合六大信念：1、爭取受壓迫者的尊嚴；2、對抗邪惡的勇氣；3、「為義受苦」的精神；4、成為有創造性的少數人；5、彼此互相結盟，成為對方的資源，讓對方所用，不突出個人；6、用「愛與非暴力」的方式來做社運。

以此六大信念檢視昭慧法師的社運之路，獲此獎項誠乃實至名歸。我等學衆與有榮焉，因茲將頒獎合影，用作本（121）期「封面故事」。

此外，本期以「慈濟內湖園區爭議」為專題，刊出十七篇相關文章。篇幅雖然不少，但基於內容連貫性與事件時效性的考量，主編決定本期增頁，將系列文章全數刊出，好讓讀者得以通盤了解個中爭議的是非屈直。此一事件背後所隱藏的意識形態與利益糾結，致使「最大弱勢團體」慈濟，乃至世人所敬愛的證嚴法師，遭受到了漫天誣謗與難堪羞辱，倘無第三公正人士出面撥亂反正，勢將打擊慈濟的社會信用，連佛教也必遭池魚之殃，更將斲傷台灣社會的「善念、善行」。

昭慧法師以「社運人」與「慈濟友人」的雙重身份，獨力撰寫系列專論。時而文風犀利，時而言詞幽默，時而溫情盈滿，時而鐵筆無情。針對反對人士的種種說詞與行徑，法師逐一點評其違反事實、不合法理、悖逆公義乃至泯滅良知。另一方面，法師也側寫她所認識的證嚴法師——其沛然充塞的大慈大悲，質樸自持的芳潔人格。這些情真意摯的陳述，讓許多原本冷眼旁觀的第三者為之動容。

作為「非慈濟人」的洪立明，路見不平而拔刀相助，於是幾度在昭慧法師臉書所開設的「內湖慈濟園區爭議論壇」中發言，以綿密的思路與文風，抽絲剝繭地拋出問題，探索真象並提出見解，本刊特選其中兩篇專論。除此之外，主編將社運健將何宗勳、生態專家Moya Tseng與論壇健筆Murphy的論述或報導，各選其一以饗讀者。由於本刊的篇幅有限，該一論壇中，衆多傑出作者的衆多佳筆妙文，我們也只能割愛了。

長期以來，匿名造謠以中傷慈濟的各種惡毒言論，在網路上廣為流傳。從民國92年間的一攤血事件，99年間的杉林區慈濟大愛村爭議，到十餘年來持續不斷的內湖園區事件，這一波又一波對慈濟的狠批惡鬥，與昭慧法師完全無關。法師並不是「慈濟人」，反倒是這波反慈濟風暴的部分反對人士，是法師在社運界的老朋友。法師大可以置身事外，但卻甘冒同志反目的重大風險，挺身而出，仗義執言，原因何在？在2月9日晚間的除夕法談中，法師向學團師友們道出了她的心聲：

一來倘若不講公道話，我對不起自己的良心；二來台灣罕見依公民議題來決定選戰勝負的公民社會，大體保有「部落社會」的特質——全國性的藍綠對立及地方上的派系鬥爭。極少數可以超越「部落」的共識平台，就是慈濟。慈濟的善行跨越了藍綠的族群對峙，這是台灣非常可貴的資產！但是如今卻有一些反對人士醜化慈濟，猙獰面目彷彿文革的紅衛兵，自以為在替天行道，這已是對「善念善行」的重大殘害，這是台灣社會承受不起的斷傷。

顯然，內湖基地的保護區是否解編，並非法師所特別關心之事，法師的視界超越了環保或宗教「價值優位」的辯證，其立論高度，已是力挽「集體意識黑洞」的狂瀾，保任台灣社會的「善念與善行」！從法師處理此一事件的手法與言論，主編深刻體認到「無緣大慈，同體大悲」，「但見於法，不見於我」的自在境界！

由於慣例的出刊日（雙月15日）正逢春節年假，故本期不得不延後數日付梓。另外礙於篇幅，〈從佛法觀點看「情」與「欲」〉下篇將再延到下期刊出，敬請讀者鑒諒！

本期封底的春聯：「利眾篤行增福增慧，超己勝觀大捨大得」，乃由昭慧法師題辭，智永師父敬書。以此「自利利他」之吉年佳句，與諸讀者互勉，祈願眾等於利眾篤行中福慧增長，於無我觀照中自在解脫！

總編輯 釋傳法

有關慈濟內湖園區爭議之商榷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五十四）

■102.1.8

感謝Murphy¹仗義直言的真性情，你已代答了很多很多的內容！

紹文²的心情我約略理解，倘若看到網路上所充斥的，將慈濟視若寇仇的種種言論，不知內情的人，很難不跟著血脈賁張！但我誠懇告訴妳：理未易知而事未易明，我們或許可以更客觀地瞭解事實真相。最怕的是有些人基於「仇富」心理或妒恨之情，時不時放些不實流言，在網路四處流竄，造成不知情網友的同仇敵愾。這樣的口業所引發的共業，不是我們揹得起的！

作為一介社運人士，我曾經嚴詞批判慈濟，即便至今，我也依然不習慣許多「慈濟文化」，而無法成為「慈濟人」，但我完全回心轉意而成了「慈濟友人」。原因是，在有機會近身觀察之後，證嚴法師接物應事時無私無我、廣慈博愛的人格光輝，深深地感動了我！

慈濟內湖計畫召集人蔡堆（中）呼籲撤下涉及公然侮辱罪的不實廣告。（102.1.15，左：何日生發言人，右：李永然律師。慈濟提供）

就在最近於關渡與證嚴法師碰面時，她告訴我，她約略在一週前，於沐浴時摔了一跤，原因是爲了「惜福省水」。她用木製浴桶盛水，但洗完竟然往後一仰而摔到桶外。我認爲，她數十年來馬不停蹄、席不暇暖地爲衆生付出，其操勞已遠遠超過其體能之所能負荷，因此會有這樣的意外。摔傷之痛，得忍受至少兩個月。照理說她應深居養病，減除疼痛，但是爲了感謝慈濟人長年默默爲衆生付出，法師每年一度總要環島「行腳」，給他們打打氣，於是高齡七十六歲的證嚴法師，竟然強忍著痛楚北上，僕僕風塵地一站趕過一站，主持那一場又一場的歲末祈福法會。

那天她講述摔跤之事時，竟然還說她十分「感恩」，感恩自己竟然還可以站、可以坐、可以走，不會耽誤歲末祈福的行程。她講來還真雲淡風清，我聽來卻是萬分心疼。不祇是心疼她肉身的痛楚，更心疼的是：法師感化著龐大的庶民族群（而不祇是中上階層），真誠地過著如此刻苦的生活，卻全心投入利益衆生的志業，讓無數苦難衆生受到恩澤，走出光明人生。她在靜思精舍會客之時，甚至連冷氣這樣的基本配備都不使用，作爲環保社運工作者，我們之中又有幾人做得到那麼徹底的環保啊？這樣的團體，竟被拿來與林榮三相提並比，喻爲富可敵國的「財團」，竟被指著鼻子狂罵，被張貼著公車廣告狂罵！

台灣到底怎麼了？他們要證嚴法師「放過內湖園區」，但是摸摸良心，在惡毒謠言輾轉流竄的同時，他們又何嘗放過了證嚴法師？

不錯，這麼龐大的團體，是難免有些不尽理想的地方。但是試問：任何一個團體，難道都不會有些不尽理想的人與事嗎？因此我看待慈濟的重點放在：他們做了衆多我們做不到的偉大之事，他們讓「台灣」成爲全球的光榮印記！

至於內湖園區一事，我若只爲了珍惜與社運人士的友誼，而不敢講出我的真心話，那麼我怎麼對得起自己的良知！因此我原本壓根兒沒時間碰這個議題，但倘若有人躍躍欲試來找我單挑，只要得空，本人一定會逐一回應。沒空時，就請各位擔待擔待！其他知情的臉友，也可像Murphy一樣出面代答。我相信真理必將越辯越明，真相可以水落石出！

但必須在此鄭重宣佈：我絕對沒有證嚴法師那麼慈悲，因此，任何對慈濟或證嚴法師的罵辱言詞，我會立即予以照相存檔（以備不時之需），然後予以刪除，並且會將你封鎖！請不要仗著「慈濟反正不會提告」，就失去了與人互動的起碼分寸！



注釋

1. Murphy，音樂工作者。
2. 吳紹文，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秘書長。

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五十五）【回應洪美惠¹女士】

■102.1.10

美

惠：我在回函給妳時的全文如下：

感謝妳來函真誠談述妳的心聲！妳的言論也代表一種聲音，妳可直接貼到我的跟帖，讓更多人一同參與討論，看妳的說法是否正確！倘若妳提供的訊息正確，我相信別人無話可說；倘若妳被誤導了相關資訊，總也可以獲得不同聲音作為參考！至於我的觀點，我就待到得空時，統合在我的留言板一併答覆！

請注意我說妳可直接貼到我的「跟帖」，而非「留言板」，否則豈不成了在我的動態時報裡「侵門踏戶」而「洗板」呢？這樣洗板下去，妳與人互動的可信度與風度，就先輸了一著！如何讓這裡的讀者對妳們的言論，產生信賴與好感呢？

倘若其他臉友都有樣學樣，破壞了本人臉書上的規矩，個個喧賓奪主，那請問：我以後還要怎麼維持我的臉書？別忘了，既然妳們都害怕慈濟園區變更保護區，會引來別人的有樣學樣，讓別人跟進，個個要求保護區解編，那麼妳怎麼就沒有用同樣的道德標準來自我要求，不讓我的動態時報被人「有樣學樣」個個進

民國86年慈濟購買內湖園區土地時，地上物是公車廠房、鐵皮屋。（慈濟提供）

來洗板了呢？是吧？

因此我不直接刪除妳這兩則，以免妳的情緒受到影響，但請妳轉到我討論慈濟園區的跟帖後，然後就自動刪除，好嗎？至於妳要張貼多少內容，那都請便！

102.1.10

美惠：在妳還沒刪除本留言之前，我只好在此簡略回應。

請記住，我們都是凡夫，不是聖人，因此只要忙中得空，以下對「系爭土地」事宜所作出的任何回應，本人都謹守一個原則：拒絕「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也就是說，我不會用「神」與「人」的兩套道德標準，來看待「系爭土地」的爭執雙方。

1、蔡前部長的話，至多是妳「不以爲然的觀點」（對於「既已破壞，就不妨解編、再造」的觀點，大大不以爲然），似與「謊言」與「欺騙」之程度落差太大！

姑不論保護區是否應該解編，請問：「保護區實際上是已經遭人破壞的破壞區」這句話是「謊言」與「欺騙」？事實上不是嗎？保護區原本的模樣，不就是已經遭到破壞了嗎？倘若不是，請妳負起舉證的責任！否則妳本人反倒會構成「謊言」與「欺騙」的道德汙點，與公然侮辱及毀謗蔡前部長的刑事責任，是吧！

妳還真得感謝慈濟，對於公然侮辱及毀謗之言，他們只是不斷「感恩」到讓人厭煩，而並不會提出告訴啊！

2、妳說他「故意曲解佛法來混淆法律實事求是的精神」，「歪曲佛法的教義欺騙信衆」。妳說：「如果這種解釋與訴求是社會所認可的，那麼，全國國民都不需要守法。」妳說得好極了！姑不問妳我是否同意「解編」，但我們總得先行釐清：慈濟是否可以申請內湖園區之土地解編，這是「道德問題」，而不是「法律問題」，是吧？

3、至於他是否「故意曲解佛法」，妳也得小心妳那「故意」二字所構成的道德瑕疵！就算他所解釋的佛法，妳很不滿意，但他也很有可能是「誤解」，而不是「故意」，是吧？妳認爲他解釋不對，那是可以再作佛法之「理論認證」的問題，但一旦指控對方「故意」，妳就先犯了「輕率地爲人定罪」的道德問題。若非遇上「慈濟人」，妳還會惹來「毀謗」對方的刑事



民國86年慈濟購買內湖園區土地時，環境早已被廢電纜、柏油路面、油漬所破壞。（慈濟提供）

訴訟啊！

4、倘若保護區不容解編，而法律竟沒有「不准解編土地」的規定，這當然是法律的錯誤，怎麼那個罪魁禍首的「法律」反倒變成了「實事求是」的神，而依法申請解編的，反倒成了「混淆法律」的嫌犯了呢？

但是請妳還是刪除並移至跟帖。否則在一個小時後，我將會主動刪除之。務請鑒諒！否則我會犯「雙重標準」的過失——已有好幾位臉友趕緊刪除了他們在我留言板上的發言囉！

102.1.11

美惠：妳只在意妳的感受，但又何嘗真正在意過被妳痛罵之慈濟人的感受？妳若一直都理性地對焦在「內湖園區」的本身，把主計畫的問題，到底是在哪一頁、哪幾行字，有什麼樣的問題，逐一講清楚、說明白，又何至面對這樣的處境？

如今，他們長年累月在妳們侵門踏戶、肆意發洩「感受」的過程中，所累積的憤怒與悲傷，妳能不認真面對嗎？

「痛罵」過後所留下來的傷痕，是妳教他們趕緊「對焦談正事」就了事的嗎？妳總也得知道「惡語傷人六月寒」的道理，是吧？

在妳們如此高分貝、高姿態指控對方的道德問題時，妳們也已自動跑到「神壇」上端坐，而且已經下不來了！因此妳總也得認真地、誠懇地，逐一



慈濟購買內湖基地兩塊土地以後，不但沒有增加基地的規模，更在許可的範圍做了整理和水土保持的改善。
(101.11.25 慈濟提供)

針對妳所造過的深重惡口業，向受傷的慈濟人致歉，再來請他們「對焦」，是吧？

妳說：「所謂毀謗，是對不特定人士散播謠言」，那暴露了妳「法律常識」的嚴重不足！毀謗恰恰不是「對不特定人士散播謠言」，因為「不特定人士」根本無從提告。毀謗的認定，起碼得有「特定人士」或「特定團體」，已被造謠而形象受損！就像妳公開指控慈濟「欺騙」或「造謠」，卻不負起舉證責任，或是妳代他們宣稱，他們「要建立慈善帝國的殖民地」，這都已構成了「毀謗」！

而且坦白說，妳們很幸運，惹到了那些溫吞吞的慈濟人，可以任由妳們「痛罵」。六百萬會眾，竟只有「一男一女」忍不住站出來「以高亢嚴厲之話語，指摘對方」，妳們真是罵對人了，絕不賠本！但也因此暴露了妳們「軟土深掘」之道德問題。

其實我倒挺佩服妳的，妳最起碼直

下承當地進來討論，其他背後煽動的，摩拳擦掌的，造謠生事的，大手筆張貼公車廣告以凌遲證嚴法師的，他們都到哪裡去了？有道是：「十四萬人齊解甲，更無一個是男兒」，他們真的是……唉！

102.1.11

美惠：

1、妳說：「蔡堆說，他已收到聯盟召開說明會的通知，但不明瞭當天流程，因此還無法回應是否親自出席。」因此妳質疑，「蔡部長這樣子不是耍人嗎？」

這樣的控訴，凸顯的是妳完全沒有設身處地、同情共感的看問題！想想看，妳們連到他們的家門口或會場中，都還膽敢如此高分貝地放肆叫囂、張牙舞爪，試問：這不會嚇壞他老人家嗎？（感覺他也似乎已有些年紀了，故直稱「老人家」）試問：倘若蔡前部長對一項自己「不明瞭」流程的說明會，竟貿貿然落單跑去，萬一發生任何意外，妳說他該怎麼辦？倘若這樣就叫作「耍人」，那我真不知對妳們這些過往的粗暴行徑，要安上什麼形容詞囉！

2、妳說：「我們對慈濟11月25日召開說明會，卻在前3天前才通知一事發出抗議，甚且，您知道嗎？這3天之間我們還接到慈濟方打電話來說，11月25日的說明會臨時取消。這不是被騙是什麼？」

對不起，我看不出什麼「被騙」的問題，即便我們社運人士開記者會與說明會，時常是前一天（甚至前一晚）才發通知的，3天前算是很早的囉！

而我們社運人士也難免會臨時因故取消一些會議（乃至記者會），難道「取消會議」就等同「騙子」？那記者早就把我們這群社運人士當作一群「騙子」囉！而慈濟既已通知妳們「臨時取消」，我認為，他們算是很負責任的，我有時還會遇到……到現場時才發現主辦單位通知不及，讓我白跑一趟的情形，還不就是互相體諒囉？

3、因此，妳的道德指控是不能成立的。妳理應為妳這些不實指控，負責任地道歉，是吧？不過妳願意說出來就好。說出來，總比不經舉證，就嚴厲控訴別人「欺騙」，來得光明磊落些。說錯了，或是觀念偏差了，我們也有機會糾正妳的錯誤。

4、妳說，「我們聯盟沒有反對慈濟開發，我們要求不要解編保護區。」請問：沒解編怎麼開發？不是嗎？沒解編則連柏油路與爛鐵屋都不准動呢，不是嗎？那就好像說：「我沒有反對你們吃飯，但我要求的只是你們不要端起碗筷。」不是嗎？妳們這樣的要求，才是真正在「耍人」吧！我終於了解了，原來妳們是這樣要求慈濟的，難怪永遠談不攏嘛！

5、妳真的應該嚴肅面對此間臉友



慈濟內湖園區規劃工作小組召集人蔡堆（左）與慈濟基金會發言人何日生（右）在內湖園區說明會現場。
（101.11.25 慈濟提供）

（大多數並非慈濟人）的質疑：內湖開發案自86年慈濟購地至今沸沸揚揚，十六年悠悠歲月，一眨眼就過去了，在這全力阻擋慈濟開發的十六年間，台北市竟還有六個財團申請保護區開發並獲通過，請問：怎都不見妳們出面抗議？

還有，像葉玉偉（非慈濟人）所質疑的：……高雄以前也有水源保護區（大小碑湖），現在呢？變成長庚醫院的院區！（怎不去登廣告說王永慶違法？當然如要一併說的話，順便說他的養生村）台灣那麼多地方需要被保護？為何單挑容易「攻擊」的慈濟呢？真是「吃人夠夠」！而林義守將義大世界蓋在水源山坡地大興娛樂區，為何就不登廣告呢？許多建設公司在水源保護山坡地開墾的事情，怎不見登廣告大肆達閤呢？獨挑「慈濟」？另外，許多公共違法議題怎不見這登廣告之人，「廣登」公車廣告呢？……

妳也許會說，「財團能做的，慈濟就是不能做。」為什麼，理由很簡單，

這就是我前面說的：妳們「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也就是說，妳們在用「神」與「人」的兩套道德標準，來看待慈濟與其他財團開發保護區。但是現在很好！封神的妳們既然掄著「社會正義」或「環境正義」的尚方寶劍，那妳們就業已跟「普天之下沒有我不原諒的人」之慈濟人一樣，業已被這兩項「正義」的道德鎖鍊套牢，而乖乖走上了神壇。

因此，當妳們在對慈濟施加「道德審判、道德制裁、道德私刑」的同時，妳們得承受世人指控妳們「偽善」、「軟土深掘」、「欺善怕惡」、「柿子專挑軟的吃」的後果。當妳們的伙伴（而且位居貴會理事長之職）被指控疑似「財團黑手」，妳們終於承受到了（當年施加給慈濟人而如今臨在於妳們頭上的）鄙夷眼光！

善意勸妳：我這裡許許多多發聲臉友，都不是慈濟人，有的甚至是非常不喜歡慈濟的人，但「路見不平，氣死閒人」，連他們都看不過去了。這是妳們的一大警訊！妳必須認真面對別人對妳們的「道德指控」與「法律質疑」，而不是談那些「蔡堆不肯參加說明會」、「會議通知3天前發送」、「會議取消」之類的瑣碎事了。

注釋

1.洪美惠，內湖保護區守護聯盟常務理事。

他們早就應該走下「神壇」

點評余鐘柳律師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五十六）

■ 101.2.10

以下再來點評點評余鐘柳律師洋洋灑灑的大作。

同樣的，請記住，我們都是凡夫，不是聖人，因此只要忙中得空，以下對「系爭土地」事宜所作出的任何回應，本人都謹守一個原則：拒絕「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也就是說，我不會用「神」與「人」的兩套道德標準，來看待「系爭土地」的爭執雙方。

1、通篇閱讀下來，我可以肯定地說：余大律師是不是「慈濟人」已經不重要。誰都可以自封為「慈濟人」，就像「任何人只要披著一襲從佛教文物店買來的僧衣，再掛上一串唸珠，就都可以到行天宮或菜市場前托鉢」一樣，任何人都可以透過某些「程序」而成為「慈濟人」。問題是：余大律師根本就「不像個慈濟人」。慈濟人向來只有「感恩感恩再感恩」，感恩到讓人厭煩，哪有「慈濟人」是像余大律師一樣，指著別人的鼻子喋喋不休的？

2、再者，我看余大律師也不像個「律師」。一介律師，在

昭慧法師率社運友人參加歲末祝福感恩會，歡喜與證嚴法師合影留念。（102.1.6，左起：陳曼麗、鄭凱榕、昭慧法師、證嚴法師、何宗勳。黃淑玲攝）



人們製造的垃圾，內湖環保站中的志工辛苦地分類整理再回收。（網路照片）

通篇動輒「系爭土地」的類似「訴訟狀」的書狀之中，情文並茂地大談「慈濟人的心靈需要『再教育』」、「慈濟人以此自傲」、「師父肺腑之言猶在耳，內湖慈濟怎可做『背師忘祖』之創子手」……，諸如此類的道德質疑——簡單地說，我只看到他「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的惡毒技倆。這種行為的本身，就是嚴重的「道德問題」。這種「嚴以律人，寬以待己」的行為，本身就有「道德問題」，還要指指點點教人接受「再教育」嗎？

至於用血淋淋的「創子手」字眼來羞辱別人，恭喜余大律師囉！好價在你惹到的是「慈濟人」，倘若你敢這樣羞辱「非慈濟人」，對方請你上法院報到的機率必將相當地高！

3、余大律師說：「在說明會中，有一男一女之慈濟志工，以高亢嚴厲之話語，指摘對方，讓我心中感受到的是，我所敬仰、所認識的慈濟已經變質了，師父一再告誡，身為慈濟人應以溫

和態度待人，不製造對立，如今為成就園區的新願景，慈濟變了，變得我已完全不認識了。」

對不起，我的看法正好相反！被人不斷侵門踏戶，前來指著鼻子狂罵，還要「感恩感恩再感恩」，這正是我打死也不肯成為「慈濟人」的原因——我可不要「被人封神，而後被要求像一尊神」！終於「有一男一女之慈濟志工，以高亢嚴厲之話語，指摘對方」了，這是慈濟人早就應該做的事！他們被供在「神壇」裡太久了，他們早就應該走下「神壇」，看看這個「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軟土必被深掘」的世間實相！

而且慈濟人走下神壇的身段，也未免太扭扭捏捏了，是吧？號稱六百萬會眾，動輒數萬人大集會，你們又不是不能動員，幹嘛弄個「一男一女」，氣勢造不起來，還討罵呢？你們這不是「猶抱琵琶半遮面」嗎？倘若真要「以高亢嚴厲之話語，指摘對方」，你們好歹也要動員個上千人，讓那「高亢嚴厲之話語」響徹雲霄，是吧？這年頭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是新聞！「慈濟人發怒了」，只會「感恩感恩再感恩」的「慈濟人終於發怒了」，那就像是「連爺爺，您回來了，您終於回來了」，保證能搏得全國媒體的版面呢！

余大律師的其他「道德錯誤」，不勝枚舉，但我得去用餐了，就此暫時住。



回應紹文談有關慈濟杉林園區爭議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五十八）

■102.1.10（凌晨）

紹文¹：剛才本想睡了，但忽然看到妳的跟帖。由於對內湖園區的回應，還在持續發展中，這都已在我的工作計畫之外，我本來委實無法分神再回應有關杉林園區的事。但是有感於妳長期掙扎於「對慈濟的憤怒、憎恨和批判心日增，感恩、惜福、慈悲之心日減」，這份內省的真誠，我還是決定犧牲睡眠，簡略地作以下幾點回覆：

1、「價值信念」不全等同於「宗教信仰」。從經典中來看，佛陀從不反對其他人的「宗教信仰」，但對「護生」的價值信念，卻是一點都不妥協的。例如：他不反對婆羅門的盛大祭典，但反對他們在祭典上殺害動物以獻祭，並直言這樣不但不能帶來福祉，反倒必將帶來禍殃。

慈濟的做法並非別出心裁。他們是佛弟子，以佛陀為師，因此同樣是將「護生」的價值信念，凌駕於「宗教信仰」之上。他們

慈濟打破宗教藩籬，在高雄杉林大愛園區為村民興建教堂。（101.5.30 檔案照片）

不但沒有勸園區族人改變基督宗教的信仰，反而還幫他們建了兩座不同教派的教堂，以滿足不同教派的需求。試問：除了慈濟，普世有哪個宗教慈善團體，做得到「為受施團體建立不同於自己宗教信仰的聖殿」？

2、妳說：「他們的佈施，竟然引發佈施對象彼此的仇恨對立」。是嗎？當日我完全看不到任何一個慈濟人，在此事上有任何「仇恨對立」的反擊啊！當日的網路言論，是如此一面倒地對慈濟展開全方位的攻擊，妄語流言四處流竄，但慈濟人卻被證嚴法師下令封口，要他們全心賑災，以免讓部落災民左右為難——她的心裡只有災民，一心苦其所苦，至於個人或團體的榮辱，她通通都視若浮雲，一切辱罵默然承受！

3、而這樣的結果就是：這些仇恨言論，讓許多捐款人非常寒心。妳知道嗎？當日有多少隨喜贊助慈濟賑災的「非慈濟人」，很坦白地告訴我：「經過了這件事，爾後台灣倘若發生災難，我寧救動物，絕不救人！」許多人的善心，就這樣深受重創而悄悄萎縮。我想，那才的的確確是無比深重的共業吧！

4、由於弘誓學院也曾參與該次的捐款賑災，當日我曾親自南下到杉林園區參觀，並就近與幾位災民交換了一些意見。許多原住民對於外頭惡毒地辱罵慈濟的做法，是非常不諒解的，他們親口告知：「那些在外面反對的人，根本

就不住在這裡。」他們甚至告知：當初部分反對者申請入住時，他們本來建議慈濟，不必讓這些人進來，以免徒增是非；但是慈濟竟以「普天下沒有我不信任的人」之寬廣心胸，讓這些人也住進來了。因此他們對證嚴法師口服心服，感動萬分。當我問他們：「為何不出面公開為慈濟講幾句公道話？」他們立刻面有難色，表示還是相當顧忌「被族人視為背叛」。

5、「愛護動物」是一種價值信念，但是「族群文化」又是另一種價值信念。「愛護動物」的價值信念，與信仰佛教無必然關係，許多不信佛教的人，照樣對殺害動物難以忍受！因此，當日倘若慈濟竟然對族人在園區裡宰殺生靈不加制止，那麼，將會輪到眾多動物保護團體出面向慈濟嗆聲，控訴慈濟偽善而背棄了「護生」的價值信念！

6、若要問我個人的看法，那麼我告訴妳：無論是「族群文化」也好，「宗教信仰」也好，當它們遇到了各種良善利生的普世價值時，都沒有「無限上綱」的權利！這是我一向的信念，從未打過折扣！當我出面支持同志平權時，縱使與某些宗教教義的說法大相逕庭，但我絕非蓄意「挑釁他人的宗教信仰」。當我出面提倡佛門性別平權時，縱使以凌厲筆鋒，嚴加批判某些佛教的陳規腐調，但我可絕不認為這種重男輕女的「佛教信仰」，有權利凌駕於「性

別正義」的價值信念之上。

7、然而慈濟難道沒錯嗎？慈濟落到「佈施竟然引發仇恨」的艱難處境，當然有錯！其錯在於：它竟然只顧著「護生」——護災民之生，也護動物之生，卻沒有「明哲保身」地「保護自己」。老實說，族人宰殺動物，關慈濟啥事，族人殺族人的，慈濟真的可以睜一眼閉一眼地「明哲保身」，反正也不會被那些動物辱罵，又何苦為動物而惹惱族人呢？

8、慈濟的另一錯誤，同樣是不能「明哲保身」！他們應該及早看到，他們早晚會為了「護災民之生」，而出現其「護動物之生」的「價值信念」被挑釁的時刻。他們應該好好地與某些宗教團體學習——客客氣氣地送點慰問金到災區，但對災民踏入他們的場域，則一律敬謝不敏，以避免熱臉貼人冷屁股，煮熟食煮得滿身大汗，還被災民向媒體嗆聲指控：「三餐只讓我們吃素！」

以上所述，還不足以完整地表達我所有對莫拉克災後重建的看法。但夜已深沉，我得就此打住。不是為了改變妳的看法，僅只是希望這些陳述，能讓妳知道另一種角度的觀察與思維。

【兩則針對跟帖的小回應】

一、回應吳鶴忠先生

吳先生，你連「問訊」二字都打錯了呢！「天寒地凍河堤外失落人受

風寒，只看到藍天白雲募款募心讀書會」，那你呢？你怎麼不去顧「河堤外失落人」？你未免太雙重標準了吧？至於你那些似是而非的「佛理」，看了真是讓人噴飯！由於你岔開「內湖園區」主題，拿本人版面來趁機發洩你對四大佛門的恨意，已屬嚴重「趁火打劫」行為，因此請你收斂你那種「很不道德」的行徑，那比你所指責的「去吃一客600元的素食」還嚴重！

二、回應Murphy

Murphy，你看，你也被誤導了，是吧！可見得網路流言是多麼可怕啊！當日我就是因為這篇報導，認為慈濟簡直是太白癡、太討罵了，將信將疑地南下，想要親見為憑。一進園區，立刻瞭解，原來那園區遍佈這種沒有多大的石頭（在網路照片上看來好像很大似的），每塊石頭裡有一行字，那都是每位園區居民抒發的感言。其中讚歎慈濟的少之又少，害我還得一顆一顆石頭對照著找，才找出幾則呢！詢問何以有這些石頭，方知是居民一人一言的抒發感想，而被逐一勒石。你想想看，倘若只要讚歎慈濟的感言，立即予以「不被勒石」的差別對待，對園區居民公平嗎？



注釋

1.吳紹文，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秘書長。

最近被捲入慈濟案感想

■何宗勳

■102.1.13

我投入社運的最大感想，就是很多社運工作者或受害者，在倡議議題上無法簡化清楚，讓公眾明瞭，也就是非專業化。但社運資源匱乏，尤其新興與突發議題，要專業談何容易，因此找願意幫忙的專業者協助變成很重要。

有了臉書，互動方便，常常很多網友私傳簡訊，要我關心某議題或留言洗版，如果議題太大，超乎能力與時間，都會被我委婉拒絕。最近為慈濟內湖案，一位臉友洪美惠用上述方法不斷打擾我被拒後，轉而到釋昭慧法師臉書，用同樣方式依法炮製，結果引發筆戰至今，連帶我也捲入。問題是捲入還沒有關係，大家開始要就事論事，理性解析本案時，洪美惠居然貼一大堆資料與影音要我們看，我們變成她的助理。在臉書有人對反方有所質疑時，她就認為我們沒有站在她這邊，之後發言都讓人很錯愕。如果要人幫忙，大家開始願意來幫忙，卻一味就必須站在她的立場，那她就錯了。

內湖此案纏訟近十年，前後變化已非當初，本案一開始就有環保團體關注，站在社運分工與潛規則，通常有人關注，大家就不介入，必要時再聲援。很巧，本案雙方我跟昭慧法師都有熟人，因此雙方邀請時，我們最多了解並給點意見，也不方便介入。但被捲入之後，我跟師父最先就是要了解與釐清問題點，這是做運動最基本的功課。當然雙方意見都要聆聽、了解與深入，用理性解決公共事物的精神來處理。沒想到把我們捲入的人，在我們認真要釐清時，卻憑感覺認為我方不是在她方面龜縮，把別人惹一身腥卻逃之夭夭。

我從事社運與關注議題，是非還是分得很清楚，如果要投入，就要專心投入，但老實說現在的我根本沒時間去關注別的議題，最多支持響應或小部份參與。但議題如果過於複雜時，個人能力就真的有限。我為何指名道姓公開譴責，因為這幾天很多人在看臉書，也一頭霧水，我必須把事件始末說明清楚。因為這段時間類似的事情太多，我無端被捲入太多事，老實說我有點上火。在這裡，我還是要告訴大家，要找人幫忙可以，但不能製造別人的困擾與麻煩，洪美惠慈濟事件就是典型案例。



談「造神」與「封神」

■ 釋昭慧

■102.1.12（子夜）

一、妳的問題是大哉問

Dapheni Chen,

上午我在交通車上以手機回應妳說：「刻在車上，文字輸入吃力（很顛簸），待下午返來，再針對妳的跟帖，好好點評一番！」

孰料下午回來後，由於近日體力透支過甚，被醫師發現而強烈要求「立即躺下休息」（最近給內湖園區的事岔神之後，蠟燭幾頭燒，每晚睡覺很少超過三小時的）。我迫不得已，只好發帖徵得妳的同意，讓我改成晚上作答。好在有妳的體諒，容我「寬心靜養」，這才讓我安心地睡了兩個小時的好覺。否則「重然諾」的我，只要想到無法準時回覆的「信用問題」，肯定是會坐不穩，站不牢的！因此妳的慈悲與體諒，是我首先要誠摯向妳致謝的！

其次，妳誠懇地於後續跟帖之中，說到「回頭看文中有些情緒言詞，已自省，會收斂」，這也讓我肅然起敬！人嘛，誰沒有

寶特瓶織成的環保毛毯非常柔軟，慈濟送往世界各地賑災，幫助災民度過寒冷。（網路照片）

情緒呢？但負面情緒真的無助於理性的討論，只會激起別人的怒氣。傷害了別人而又死不道歉，更是讓怨結轉深。這種道理佛經中常說，但是真正用到生活中並不簡單。許多人就爲了那不值幾個錢的「面子問題」而死不認錯，搞到事情越捲越大呢！因此妳的「已自省，會收斂」這六個字，是我在妳的數則跟帖所有文字之中，所看到最能彰顯人性光輝的表述！

既然如此，我就不再針對那些「情緒言詞」回應了，直接針對妳的問題，好嗎？

妳的問題是大哉問！尤其有關「生態佛學」問題，這正是我的一項三年期國科會總合型計畫，所要研究的問題，屆時將會連續三年，於每年四月或五月間之學術會議上，提交我的論文，妳得空或可前來報名參加。詳情就請自行上該學院官網查詢，好嗎？但在這裡，我就把問題範圍縮小到原初的幾則跟帖，就著「1、對『神』之定義模糊；2、對『四塔』或『海濤法師』的例舉，引喻失義；3、通篇多處更有違反事實與邏輯的嚴重問題；4、依然犯了先將人家『封神』然後要他『是神』的道德審判過失」這四點中，唯一「造神」這個問題，來好好地與妳聊一聊。因爲那些指出「引喻失義」、「違反事實與邏輯」的論述，多少是會給妳帶來精神壓力的。只要妳同意，我就先不談這些。假

使妳整個看完了我的以下論述，還是感到困惑，屆時我再耐心回應妳。

二、證嚴法師不是「救世主」

我爲何會說妳「對『神』之定義模糊」呢？大凡受過嚴謹學術訓練的人都知道（因此想必妳也知道）：對任何一個關鍵性的辭彙，在展開論述之前，一定要先行界說它精確的「定義」，接著才能依此定義，來設下要討論的「範疇」。倘若同一詞彙的定義不一，那肯定會出現「各說各話」而毫無交集的現象。

但是妳要知道：「神」的定義是多元的。一神論的「神」，有的是「造物主」，有的是「救世主」，有的兼具「造物主」與「救世主」的功能。佛教並不承認有「造物主」與「救世主」，因此在宗教學中，被歸類爲「無神論」。那不是指佛教不承認有些福德比我們高的「神」，但佛教一般不名之爲「神」，而把他們叫作「天人」。因此妳所說的「造神運動」中之「神」，恰恰是指「救世主」（彌賽亞）。人類社會確實充斥著「救世主」降臨的期盼，他們經常將這樣的期盼，轉移到政治領袖或宗教領袖身上。這就是我爲什麼常常要先行表白「本人拒絕當『救世主』」的原因——我絕對不肯就範以滿足人們的期盼，因爲「緣起中道」的智慧，使我深深知道：我沒有那個能力來

救世，因此也犯不著陷入那永無止盡的蒼生悲情之中，這樣才能讓我身心平衡地「快快樂樂作社運」！

證嚴法師是「救世主」嗎？她當然也不是，她甚至幾度婉拒了諾貝爾獎的提名。有一回某個「諾貝爾獎提名計畫」的相關人等從國外回來並找上了我（日久年深，大名已忘），說他們「勸進」無效，拜託我來勸請證嚴法師接受提名，我當即告知：「她不會接受的！」但看他們不死心，一再強調那必將會成為「台灣的榮耀」，我情非得已，只好在某次拜會證嚴法師時，向她傳遞了他們的懇求。果然她不假思索，誠懇地答覆我，她真的是「志不在此」！

連舉世公認「諾貝爾獎」之最高殊榮，她都沒有興趣戴上那頂桂冠了，試想，她還會企圖讓人們給她「造神」嗎？她的的確確是我所看過的修道人中甚難稀有的，「視功名如浮雲」的修道人。

再者，「人天長夜，衆苦煎迫」，她能救得了多少？雖然慈濟人的救苦救難無遠弗屆，而且也已成為台灣在全球的光榮印記，但是她在言談之間，卻從不以此自豪，眉宇之間毫無得色！因為她深深知道：比起那些還未獲得接濟的苦難蒼生來說，慈濟人能做的，還是相當地有限！

特別是，她自知她的體力有限，身

軀業已一天一天老邁了。她近年業已感知到：「重大災難將成常態！」可能是大悲心的感通力特別靈敏吧！每當她遭受重大病難之時，隔不了幾天，就出現了某個國家、某個地區的重大災難。例如有一年，她在環島行腳為慈濟人打氣的途中，忽然暈厥過去，即時送到新店慈濟醫院急診室裡急救。過不了幾天，竟然就發生了震驚全球的海地大地震。一次發生還可能是巧合，但幾次巧合下來，她的知近弟子都十分膽戰心驚。一方面怕她出現不測，一方面又怕哪裡會發生重大災難。因此她的「同體大悲」，也讓她在「苦衆生之所苦」的同時，飽受了肉體上的深重折磨。

我可不是驚悚片導演，做學術的學者性格，更使我不喜歡談這類事情。更何況，這些事，她本人與知近弟子幾年來都從不對外講述，就是為了怕出現類似「2012末日說」所帶來的民心擾攘。但是看到那些不斷地騷擾她，無所不用其極地羞辱她的「台灣奇蹟」，又看到妳在跟帖中隱喻她在搞「造神運動」，終於首度公開說明如上。

三、慈濟是長江大河

我認為她不是「造神運動」中的「神」——造物主，她自己也知道她不是。但是弟子們對於「總有一天會失去她」，感到深深不捨，因而將「宇宙大覺者」的聖像，塑造成類似她的模樣。

他們甚至不得不成立較為剛性的「慈濟宗門，靜思法脈」，原因都在於此。他們還是試圖在有一天「後證嚴時代」到來之時，能夠在他們心目中「如佛」的師長雕像座下，重溫師長叮嚀，好能將救苦救難的慈濟志業，永續經營下去。因此，雖然我也不習慣看到這樣像她的「宇宙大覺者像」，雖然我從不建立宗門法脈，但是老實講：我的道德潔癖，只是凸顯了一項事實：「我沒有證嚴法師那麼慈悲」。因此前些天有一臉友將本道場拿來與慈濟對比時，我立即跟帖提醒她：

「弘誓不能與慈濟比，慈濟是長江大河，難免夾雜大量泥沙滾鼓而下！弘誓只是涓涓細流，清則清矣，起不了那麼偉大的作用！」

我不懂假客套，我說的，就是我心裡所想的——我沒有證嚴法師那麼慈悲。弘誓學院只不過是「涓涓細流」，我尚且得時常為學眾心性不成熟而傷害或冒犯眾生的言行，而時加訶責，並且一些習性頑強的學眾，經常得經過數年乃至十數年的嚴格調教，才有可能真正做到「洗面革心」。試想，六百萬會眾的龐大團體，如何可能對會眾作出百分之百的「言行品管」啊？

因此，他們得用「規格化」的套裝模式，讓會眾先從制服、髮髻與「感恩」之類口頭禪，由外而內地塑造出會眾的品質。但那當然還是很有限的！有

人就會這樣對我說：「明明知道某某人平時不是那付德性，一穿上慈濟制服立刻就變了個人，總是感覺『假假的』！」這也就是為什麼Murphy或洪立明，都挺不喜歡慈濟的原因。不要說是內湖園區的反對者，連受到我的影響而轉念試圖支持慈濟的友人，有時也都會受到某一、兩個「慈濟人」口氣不遜的閒氣！

這不是證嚴法師的錯，試問：即便是各位的親生兒女，要調教他們又豈是易事？老實說，誰都沒有這樣的能力，讓六百萬人被雕成一個模子的。

但這也就是證嚴法師的「錯」，誰叫她那麼「不捨蒼生」呢？她倘若能像我一樣做個「涓涓清流」，就不會讓「慈濟」這個「難免夾雜大量泥沙滾鼓而下」的金字招牌，產生那麼沉重的形象壓力與道德負擔了。

近年她常常跟弟子們說：「來不及了，快要來不及了！」大家當然知道，她不願動輒以「末世到了」來嚇死人，而是要告訴弟子們：「趕緊多做，能挽回多少，就挽回多少。」因此，她會要求慈濟人更加強化「援救全球災區」的功能，她並於內湖園區的爛鐵皮屋內，成立了全球賑災的重要物資集散地，甚至試圖將此地作多重利用，平時當做環保園區並提供各項社區服務，萬一台北市發生災難時，她還有將內湖園區當作「台北市賑災物資供應中心」的心理準備。

「來不及了，快要來不及了！」這些話在她的弟子聽來，心裡格外辛酸、悲涼！他們深知她「不是救世主」，深知她終有一天會離開這片土地（因此我那天特別心有感觸，會說出這樣沉痛的話：「親愛的台灣人，你，我，我們或許真的「不配擁有」證嚴法師吧！」）。

四、不能犯錯（且不准犯錯）的「神」

但是，當我說那幫反內湖園區的人「幫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我的定義是很清晰的，那尊「神」，不是「造神運動」的「神」——「救世主」，而是「不能犯錯（且不准犯錯）的神」。這個定義絕非我在作「事後諸葛」，因為在我的留言板中，業已鑿鑿有據。我在本月11日針對Larry Feng所說「強力表達，請將公車廣告暫停」的那篇（附帶公車廣告照片之）留言板上，是這麼說的：

高齡七十六歲的，終其一生席不暇暖地，無怨無悔地，不求回報地救苦救難的證嚴法師，一方面被你們供上「神壇」，成為一尊「不能犯錯」（而且「不准犯錯」）的「神」，一方面又被你們拖下地獄，「無有止盡」地施以精神上的霸凌，與名譽上的凌遲！

這樣，我的定義是始終一致的。因此我的結論就是：所有旁人都沒有資格將慈濟「封神」，然後要求他們「是神」。他們是一群為數龐大的凡

夫，……凡夫本來就有正常的喜怒哀樂，只要在可節制的範圍之內，沒有人有權利不准人表達那些「正常的喜怒哀樂」！但他們卻深深不幸地受到了「封神」者的壓迫，以他們「是神」為名，嚴重地剝奪了這樣的基本「人」權。

這就是為什麼我會一再強調……對「系爭土地」事宜所作出的任何回應，本人都謹守一個原則：拒絕「給慈濟『封神』，然後要求慈濟『是神』」。也就是說，我不會用「神」與「人」的兩套道德標準，來看待「系爭土地」的爭執雙方。

這也就是為什麼我會說……被人不斷侵門踏戶，前來指著鼻子狂罵，還要「感恩感恩再感恩」，這正是我打死也不肯成為「慈濟人」的原因——我可不要「被人封神，而後被要求像一尊神」！

這更是為什麼我會說……終於「有一男一女之慈濟志工，以高亢嚴厲之話語，指摘對方」了，這是慈濟人早就應該做的事！他們被供在「神壇」裡太久了，他們早就應該走下「神壇」，看看這個「人善被人欺，馬善被人騎」、「軟土必被深掘」的世間實相！

五、結語：普天三無

以上表述「造神」與「封神」之不同，以此回饋妳所提問的主軸。而且我非常感謝妳，倘若不是妳的「大

哉問」，如此忙碌的我，可能終其一生都不會全盤談述以上內容……作為「非慈濟人」並且「打死也不當慈濟人」的我，對證嚴法師之人格風範，所作的側面觀察與詮釋分析。

她不應該被強迫「封神」而硬生生架上「神壇」，這樣對她實在是太凶殘、太粗暴、太軟土深掘了！

證嚴法師只是一介將喜怒哀樂之情，漸次昇華而達致高超境界的「人」。

「忍」字頭上一把刀，她不是木頭、不是石頭，對於那些無所不用其極地凌遲著她的惡毒語句，她不會無感！但是為了慈愛眾生，她吞忍下了這所有一切精神凌遲與惡毒傷害！

因此我雖然偶而詼諧地說：「普天之下沒有我不原諒的人」之慈濟人，業已被道德鎖鍊套牢，而乖乖走上了神壇。但是「普天下沒有我不愛的人，普天下沒有我不信任的人，普天下沒有我不原諒的人」，這確實就是她修行境界的如實語，她是靠著這樣沛然莫之能禦的大慈大悲，而非甚深禪觀，而讓「心中煩惱、埋怨、憂愁，放下了！」

證嚴法師不想自我「造神」，但她的的確確是在自然流露其「平凡偉大」的芳潔人格時，讓全球慈濟人肅然起敬而視之「如佛」的凡夫菩薩……偉大的凡人！



本院近訊



賀！

■德國心靈導師古倫神父與昭慧法師合著之*Was glaubst du?: Christentum und Buddhismus im Gespräch*（你信什麼？——基督宗教與佛教之對話），業已於2013年1月15日由德國四塔出版社（Vier Türme Verlag）正式出版，初版3000冊流通告罄，即將印製再版。

中文版由吳信如女士翻譯，將在本年四月六日第十二屆「印順導師思想之理論與實踐」國際學術會議上發表，特別難得的是德國古倫神父將親臨會場，與昭慧法師共同發表新書。四塔出版社並邀請昭慧法師與吳信如女士，於五月間至漢堡一行，將於教會日期間舉行新書發表會。

針對內湖園區案「系爭土地」兩造說明之總分析

■ 洪立明

■ 102.1.18

楔子（釋昭慧）：

得忙公務去了！

我

在此要正式po洪立明先生經數天徹夜更正後之〈針對內湖園區案「系爭土地」兩造說明之總分析〉（定版）。

但還是先跑個龍套，向大家拋出一則機智問答：

反對人士放話要求慈濟「心寬念純息紛爭」，這讓我想起了故友人廖中山教授的一段話：「甲傷害了乙，如果甲本人竟然要求乙必須原諒，那麼甲是無恥，如果乙主動原諒，那是偉大、神聖，但是如果丙認為乙應該原諒，那就是無聊。」

請問：作為傷害慈濟的反對人士，要求慈濟「心寬念純息紛爭」，這是「無恥」還是「無聊」？

這次算是最後一次我對於兩造議題的彙整與分析，但因為討論內容繁多，且缺乏反方論證，故這次多有質問反方。我將所有正反雙方的問題與說法一次整合，將我所認

記者會會場中慈濟師兄師姐聽昭慧法師於臉書之申援而落淚。（102.1.5 慈濟提供）

為的重點拉出，並提出見解。當然，在初版總分析中有些問題與分析上亦有些錯誤，也將在此做更改，但許多問題我想可以慢慢釐清，在改正後，已是可以見其原貌。在讀此篇時，建議先將法師臉書上的「針對內湖園區案「系爭土地」兩造說明之總分析」讀完，若有資訊與前篇不一的狀況，請以此篇資訊為主。

我將現今的討論，分為四點問題與一點建議，給大家做參考：

一、解編與其效應問題

環團認為最大的爭議點在於這塊地為「保護區」，不該解編，而此地解編將帶來所謂的骨牌效應，也就是擔心一旦解編，勢必有許多財團也將會巧立名目解編其他保護區。所以還是要回歸到為什麼這塊地需要解編？在慈濟民國86年購地時，這塊地已經被非法填土而成了大部分都是平地的狀態，其上之建築物為當初作為公車總站等等功能的鐵皮屋，現今由慈濟作為環保站使用，在沒有申請改建與解編的狀態下，這部份雖然是違建，但卻是沒有辦法動的。且依據慈濟101年6月主計畫書附件二中審查會議提到此地算違建，仍應先進行裁罰（主計畫書P34），這不能因為其是「歷史共業」而去規避。但裁罰是裁罰，或者說慈濟有沒有被市政府裁罰不是重點，不能將其能否解編混為一談，否則就有誤導之嫌。於是我們來看：

1、慈濟為什麼寧願被罰錢（？）也不願修整？在保護區明定的條款當中，社福團體是可以有條件開發保護區的，慈濟回答因為需要做國際救災中心與志工大樓，如果不解編而用現下條件開發，則空間不足以容納會員。是故慈濟若不解編或無法解編，那麼僅能依循現有的條件做開發，但在空間不足的狀態下，則無法當做國際救災中心與志工大樓。依慈濟之主計畫書來看，解編「其實」已沒多大問題！然決議是希望慈濟能與里民做溝通，應爭取當地居民的意見與認同。

先不論居民，這還是得回到「為什麼慈濟堅持等到解編後才肯動工」這上面來看，這個問題也很簡單，如果慈濟先在條件下依法修整，勢必要先動工，這會有兩個問題，一是如果解編通過，代表工程又將做更改，勞民傷財又事倍功半；二是若解編沒過，反方勢必一樣有人會用著這是「保護區」不得做「任何開發」的名義抗爭。這下子慈濟動也不是，不動也不是。為什麼？因為這塊地現在正在審議：「在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審查並經審查通過此變更案前，現地無法進行開發工程，導致水保生態與社會福利功能空間不能進行建設。」不管審議有沒有通過，這都是被懸在那邊的案子造成進退不得的狀況，根本動不了！別再要慈濟現在就改建還是拆掉地上建築物了，快點讓案子結束（不論有

沒有過)這塊地才能夠重新申請拆除。

2、對於解編土地造成的骨牌效應是否真有可能？也是我先前所擔心的部分。但「既有前例」，骨牌效應著實應該出現！但是並沒有。但我不能因這個個案就說不必擔憂，但最大的問題在哪？主計畫書中附件二(P30)第一次討論會會議發言摘要中，林建元委員說：「未來相關宗教、社福團體一定會比照辦理，若無通盤政策，個案就會一直來，建議還是要有個通盤原則。」發展局回應：「市府為維護保護區之環境生態，對於申請變更保護區之案件多予嚴格審查，因保護區土地並非全屬環境敏感地區，部分非屬敏感地區土地，仍可在嚴格的條件及考量容受力下檢討使用。」其他我不多引，請見主計畫書附件二之第一項次。

所以，慈濟對於申請這部份的問題，不屬於法律層面，而是拉高了道德門檻，認為慈濟應樹立榜樣，不應該這樣做。但如此要求慈濟是本末倒置的，無法解決真正的解編後骨牌效應的問題，因為究理而言，審議是由市府決策，這部份才是應該要去督促、緊盯政府，而不是跑來要求慈濟，因為整體而言，慈濟有其「合法性」去依循政府法令申請，有沒有過則是另一回事。

二、環評問題

此間最大之爭議點除解編土地外，

仍有環評問題是反方強烈質疑與要求的。內湖園區的土地大小在主計畫書中記載，約為4.5公頃。環評最大的問題，依之前討論後僅剩一件，也就是反方認為此土地係屬「山坡地」，應使用「『環境影響評估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下列開發行為對環境有不良影響之虞者，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二、道路、鐵路、大眾捷運系統、港灣及機場之開發。」與「『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四條：園區之開發，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九、位於山坡地、國家風景區或台灣沿海地區自然環境保護計畫核定公告之一般保護區，申請開發或累積開發面積一公頃以上。」若以慈濟這塊土地而言，三級坡以上佔1.0016公頃，正好超過需要環評之標準，但這邊會有兩個問題：

一是這塊地77%以上屬於「平地」，依據「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附條件允許使用核准標準修正時間：中華民國101年11月30日第八組二、基地範圍平均坡度不得超過百分之三〇。五、基地面積五〇〇〇平方公尺以上者，須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之法定程序始得設置。」，故這塊地有77%以上屬於「平地」，怎麼會把它看做是「山坡地」？這於理已經不合。

二是反方引用環評法與認定標準來看，「申請開發」或「累計開發」我對

這個部分有著非常大的疑問，反方用內政部營建署的回覆說明是申請的整體面積，而非「建築量體所座落的基地」，關於這個說法，我請反方提出相關證明，但這部份的證明不應只有營建署吧？環保署與市府部分的相關法規應該都得釐清，證明慈濟這塊地應該做環評。如果是這樣，請慈濟依法行政。但如果慈濟本來就可以適用「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附條件允許使用核准標準」，那麼為什麼需要用其他名目硬去做環評？換做是你、我、他，會這樣做嗎？

但這邊又有另一個延伸議題，根據我聽近兩次的座談，反方是要求慈濟需要比別人「更高的標準」，而並非「依法行政」（若依法行政則慈濟引用之條文則無問題），這無非又是把「道德」拉高，將慈濟「封神」，然後逼慈濟「必須是神」，要有神般的道德標準，不能犯錯、不能是「人」。

至於挖（順向坡）坡角的問題，大家不用去實際現場看，真正可能挖坡角的地方，坡角都早就被挖了，照園區要開挖的八米道路來看，由地圖來看也沒有動到順向坡的問題，如果反方這邊還有疑慮，應實地了解並拿出證據證明在哪些位置將會動到坡腳、動到順向坡，最好有地圖與照片佐證向大家說明。而在計畫書提到應於南北基地聯絡道路，係屬都市計畫委員會所提，慈濟已有回應因康湖路已通，應無必要再建置聯絡道路。

最後，引用慈濟何日生先生的說法：「此地非敏感地質，無斷層、無山坡、無礦坑，所以不適用一公頃法規。」而反方還是不斷在環評上要求慈濟要有高標準，請問這下子又將會浪費多少時間？還有這些社會成本與人民捐款花在這無謂的地方，如此更多錢被浪費了，這樣反方不是也間接在害得這些錢流失？既然你們要論道德，那我也要反問你們這部份能不能也有點良知？

三、土地與空間問題

慈濟爲了解決土地的「歷史共業」，花了不少心思，所以欲將現有面積65%開發為自然綠地，其他35%則是建物主體面積。慈濟對於這塊地土地與空間的利用，可參考蔡前部長的說明：http://www.youtube.com/watch?NR=1&feature=endscreen&v=ip_aLzkTgMA，故這部份我不再多說。

說說原本溜地的狀況，因為三十年前的違法填土，造成溜地變為平地已是不爭的事實。據「內政部八十八年三月三日台（八八）內地字第八八八八六四四號函」說明，原則上，只保留「田」、「旱」、「建」、「道」四種，其它（含溜）不再辦理登記，也就是說，這就是所謂的想廢溜也沒辦法了，因為政府「不辦了」。請不要再質疑或是硬說他是「溜地」的事了，因為不論事實上，或名目上，他就是「已經

不存在溜地只是平地」的狀況。

再來，我們這邊要來探討一下，反方質疑慈濟建物超過九千坪，也就是保護區可用上限的九倍。的確，在沒有解編之前，這樣的說詞說得過去，那解編後呢？慈濟解編的原因之一不也在這？這部份要弄清楚喔！如果慈濟可以在沒解編的保護區蓋九千多坪的建物，那不用說一定違法，但是如果解編後，這部份是否有違法？更不用說案子審議時，你如何動這塊土地了，這種說詞明顯有刻意引導他人認為慈濟有違法之實。

或者有人可以說請慈濟回復原有的溜地形貌或改建水保公園，那麼，原本的環保站該怎麼辦？這是慈濟人該另外想的？不對！如果你們「總認為」慈濟「理應如何」，利益只往自身想，那豈非是有「鳩佔鵲巢」的心態？慈濟在這的志業都不用做了，你們以為台北市土地很好「合法取得」嗎？還是你們認為慈濟很有錢可以這樣亂揮霍眾人的捐款再去買塊地？反方光集資30萬買廣告都那麼「辛苦」要呼籲大家樂捐了，何況慈濟的錢？這難道不是辛苦募來的錢？隨便就「唾手可得」嗎？當慈濟真的在開金庫就是了？如果慈濟敢這樣亂花錢，我第一個跳出來罵！

四、水域與淹水問題

其實居民最關心的是這個議題吧？我想應該沒有問題。關於此點，慈濟提

出證據，證明大湖山莊地區與慈濟園區分屬兩個不同水域。造成大湖山莊淹水的原因是因大溝溪來不及排水，而慈濟屬牛稠溪水域，自然與大湖山莊淹水無關。但這部份可分為兩點來看：

1、反方說不論哪條水域，都於下方大湖匯流，如果大湖水排不出去，到時兩條水域的水流競爭，難保不會因此又「堵塞」大湖山莊地區的排水，如此一樣會淹水。這邊就得看整體水文，所以我傾向如MisSh網友所提：「到底內湖的暴雨洪峰的降雨量是多少；這塊基地所能補益的能量最大要多少；已經完成的13萬蓄洪池可以幫到多少；這些水蓄了之後若基隆河同時暴漲，排得出去嗎；這些用水文模式可以知道結果。」

這部份慈濟也是需要面對的，當然因有些部分已在總分析中提出，然而以我就區域降雨量之面積與水系分布來看，大湖山莊有著較大範圍的水域，也就是說，如果兩地同時有極大降雨時，又遇到大湖將屆滿水，牛稠溪水域的水反而會因大溝溪與米粉坑溪的水量較大而堵滯，也就是說，慈濟位在下游勢必會淹水，注意，是淹慈濟，不是淹居民。其他，大湖山莊與大湖公園的水排不排得出去則不是慈濟該負責的，因為，慈濟不會因為建了這問題才存在，問題是在沒有建這些，它就已經是存在的了。

我們另作假設：如果今天大溝溪與牛稠溪水系排水皆無問題，在慈濟也沒

有建設的狀況，大湖山莊的淹水問題是否與這塊土地有關？以以往的資料來看，是完全無關的。況且如果大湖公園的湖水淹到大湖山莊，那麼整個內湖都將泡在水中，這更不是慈濟的問題。其他問題，或可見內湖區長張金鎮先生的說法：<http://www.facebook.com/photo.php?v=103585229819158&set=vb.100005030432303&type=2&theater>。

2、我較擔心的是牛稠溪上游的狀況，也就是體育場預定地再上去，據說因慈濟此塊溜地被填平後，上游區域就因下游失去滯洪功能而遇到大雨便常淹水，上游居民也因此叫苦，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如果真的是這樣，是否慈濟開發之滯洪池也能順勢解決這項問題？上方的土地是這次幾乎都沒有人關注到的，請問慈濟是否有關注到呢？

五、我的建議

兩造論點，其實一點都不複雜，大家卻一直把它給複雜化。簡單的說，反



本文作者洪立明（右）與昭慧法師合攝於國父紀念館ACC「行願非洲·感恩之旅」表演會場。（2013.1.3）

方應是照此案送審後，依解編前與解編後兩大議題去做推演，但反方將兩者混為一談，並將「歷史共業」（諸如填土、淹水等問題）全推給慈濟，那就不是「共業」是「別業」了，這樣的作法其實非常不公。但慈濟是否有行政疏失與違法問題，也是需要檢討的。故以下給雙方建議：

（一）給慈濟

既然你們已經無法從「神壇」走下，你們勢必要坐在神壇上，更使他人敬崇你們，這也是你們的「共業」。我知慈濟是為了自己的志業在努力奮鬥，但是此事或許仍有不盡人意的瑕疵（如反方所提的30天公聽，這沒你們的回應，所以我就當做是有其事，請你們說明），但瑕疵可以改，也可向大家道歉，說明有這些瑕疵的存在；如果你們有違法，那也請遵從法律。時間一分一秒在過，也許你們沒什麼時間了，但此事延宕了十幾年，也不差此時重新來過。我心知你們也必有所委屈，然而有沒有委屈是另一件事，我僅希望你們看清一件事實，證嚴法師要慈濟人對此事：「心寬念純息紛爭」，但我的理解中沒有不要你們：「據以力爭」，不然，又怎麼會堅持這塊土地那麼久？但當中分寸如何拿捏，就請你們自行拿出智慧了。

至於若無法解編，我認為你們也不應只執著在「沒有比這塊地更適合」這樣的想法中，應該是想著在沒有解編

下，你們能夠為環保站、為志工提供一個良好的環境，同時也為周遭環境做貢獻，畢竟這塊土地你們必須要負責。若土地解編，請你們一定要做好承諾，不然，別說反方或環團會抗議，我也會抗議的。

（二）給反方

依你們的立場，是為保護環境而作種種的抗爭，我也能理解，但回歸到我所知道的狀況上講，我感到部分有著焦點不清，甚至刻意引導他人、使人情緒激動而無法清楚辨別事理的問題在，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衷心希望你們能有更明確的主軸，不要打模糊戰，不要不敢回應別人的質疑，不要漠視與你們相反的意見，慈濟都能讓我們如此質疑了，你們為什麼不能？注意，我與許多人皆是站在第三者的立場上，絕對有權力對你們如對慈濟那樣嚴格質問，而你們也必需回答而不是把問題丟回來反問的（你反問我做啥？關我啥事？你會去質問居民嗎？）。

我不了解社運生態，但我仍然強調「事理越辨越明」，況且我並不認為你們在這次運動如果「輸了」就會天崩地裂，你們還可以負責後面的監督；如果你們贏了，麻煩就此放過慈濟，請看看那幾乎已完全破壞掉的保護區，讓慈濟在有限條件下做合理與合適的開發吧。

最後，為了避免模糊焦點，我這邊就不去質問你們炒「地王」以及「廣

告」，等種種逼慈濟是神，又將其「妖魔化」的事了。還有，小學生很無辜，大人的事請留給大人，不要跑到小學去發貼紙做宣傳。

另說，我僅站在觀察角度分析兩造說詞與提出質疑，該向大眾釐清的是你們雙方，我並不想要一直去查閱與我不相干的問題，請別把查閱證據的事一直攬在我身上，這不是我的「正業」，而是你們雙方，請不要再把這些事情丟給我了！我跟洪美惠小姐一樣，也沒有那麼多時間，不同的是，相信我至少比他有誠意些。

以上為個人見解，僅供參考。最後，事件總會結束，我期待著這件事能夠圓滿，當中若有疏漏不足與錯誤之處，還請見諒，謝謝大家。

結語（釋昭慧）

洪立明的三則總分析十分精采！他嘔心瀝血寫出來的事實判斷與理性分析，將成為一面照妖鏡，讓我們動觀：誰是真心討論，而誰又是存心鬧場！

有心人士也可到其他反慈濟版面去張貼，省得他們老是「躲在空氣裡」，不敢於此如慈濟般坦然面對質疑，卻持續在其他一言堂版面裡對慈濟與證嚴法師放冷箭，自我催眠！

倘若他們再有刪帖或故意洗版動作，再請於此留言告知，我們必須留下「誰在迫害言論自由」的歷史證據！◎

「社運信用」點滴淪喪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

■102.1.19

立

明的質疑果然奏效，Adawn Chen說得好，今天終於出現了認真研讀立明論述與質疑的反方人士了。

但反對人士實在有點「猶抱琵琶半遮面」，不敢直接來此論壇回應立明，卻在其他地方回應。好在Adawn Chen是有心人，竟然看到了，也回應了！但這怎麼得了？誰有力氣「上窮碧落下黃泉」，到處找究竟有哪裡出現哪一則回應呢？這豈不是反對人士心虛氣弱，不敢於此坦蕩蕩回應立明的表現嗎？難怪對慈濟反感的立明，已經越來越對慈濟認真、負責、誠懇的態度，產生了好感！

對方說「出家人不打誑語」，那是完全正確的！財團在背後的操作，以及在該案上所砸下的金額，說出來會讓當事人顏面無光！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為！他們應該做的不是強辯，而是自行徹查並清理門戶，否則終將名譽搞臭而信用破產！

而且財團的大名，其實還真不急著揭穿！倒是這樣輕輕點出「背後有財團」的事實，就已氣極敗壞成這樣，才真令我好奇！



慈濟在內湖園區舉辦說明會。（101.12.15 慈濟提供）

反對人士未免太沉不住氣了，是吧？試想，慈濟被漫天風雨的謊言、栽贓與辱罵，精神凌遲了十多年，明明說是「敬天畏地」，竟然就被硬掰成「人定勝天」；明明是國際欽敬的慈善團體，卻被一口咬成「龐大財團」。然後再運用網路無遠弗屆的力量，大量地以訛傳訛，弄到眾皆以為「曾參殺人」而百口莫辯。你們在氣極敗壞之餘，怎麼不將心比心，想想別人的痛與苦呢？

我倒是覺得：有關正方所一再質疑的：聲稱代表內湖「居民」之反對團體「理事長」李日進先生，在保護區解編土地上，不但座擁住宅，還從事房屋仲介。這似乎不太對勁吧？環團怎麼不用痛批慈濟的同樣標準，痛批其盟友是「違法」的，是迷信「人定勝天」的，是戕害「好山好水」的「劊子手」，反倒與他站在一起，繼續侵門踏戶、張牙舞爪地痛批慈濟呢？

昨天剛得到一則最新消息：許多真正的「內湖居民」最近看到反對團體對慈濟惡鬥不已，胡鬧不休，雖然不願正面與張牙舞爪之輩為敵，卻已默默地用了他們的方式，向慈濟表達了最重要的同情與支持！反對人士每胡鬧過一次，同情慈濟並「默默地用了他們的方式」支持慈濟的居民，就又增加了一票人！——恕我賣個關子，有一天各位就會知道，這些可愛的居民朋友「默默地用了」什麼方式，向慈濟表達了最重要

的同情與支持！

小小提醒一下！這正是對反對人士的最大警訊——由於以下四點過錯，他們已經一點一滴地，流失著社會大眾與在地居民的信任！

1、不肯負責地、懇切地、放下身段地回應那些理性陳述的質疑。

2、在網路一言堂或是媒體鏡頭前，展開對慈濟與證嚴法師的狂罵、毒罵、羞辱、毀謗、栽贓，甚至不惜剪接新聞畫面，移花接木地醜化、妖魔化慈濟與證嚴法師的形象。

3、在肆意羞辱慈濟與證嚴法師之後，不但不肯道歉，還繼續侵門踏戶，瘋狂叫囂。

4、將同屬「違法」之事，作了雙重標準的認定。對己方「違法」之事裝聾作啞，對慈濟則放大特寫。

此刻的我，到底是要依「慈濟友人」的身份，為慈濟內湖園區的成功在望而道喜呢？還是要依「社運人士」的身份，為「社運信用」在此一役中點滴淪喪，而感到悲傷呢？

唉！心情還真是挺複雜的！



「事實層面」與「道德層面」之雙重標準認定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一）」

■102.1.19

竭誠歡迎徐先生（Shih-wei Hsu）的加入。任何反對人士，我都竭誠歡迎加入，而且業已宣佈：我會「優先將反對人士加入臉友名單」。但我的言論不是為了爭取你的「苟同」，而是不容任何一方狂罵、栽贓、羞辱，而請雙方就理論理，就事論事。「社運人士」更不是我「自稱的封號」，而是憑著自1989年迄今，一樁樁、一件件廁入或是主導的社會運動而「被封」的。因此尊駕是否「認同」敝人為「社運人士」，坦白說，對敝人而言，一點也不重要！

還是您的質疑比較有看頭：「我呼籲昭慧法師切莫『猶抱琵琶半遮面』，不敢直接公布財團名稱。所謂含沙射影法，既然法師認定出家人不打誑語，便請好好面對自己的言論，公開讓大家看看財團是誰吧。若您在此吞吞吐吐，也難怪人家懷疑您的公信。」

慈濟購買內湖基地兩塊土地以後，不但沒有增加基地的規模，更在許可的範圍做了整理和水土保持的改善。（101.11.25 慈濟提供）

你這樣的表現，未免太激動了吧？

1、我有沒有「公信」，我都不急，你爲我急啥？系爭兩造要有「公信」，豈不才是重點！2、「猶抱琵琶半遮面」？我的臉早已全露囉，到底還遮了哪個部分沒露呀？3、如何證明我在「誑語」？你要負起舉證責任，否則就涉及「誹謗」喲！

我可從來沒有說「不公布」呀！這個案子的陳年積垢太多，我們就一點一點釐清，大家不要著急，是吧？人家慈濟給反對人士狂罵、栽贓、羞辱了十多年，還不就那麼「淡定」地緩緩道來？你怎麼可以這樣氣急敗壞到口不擇言啊？注意此間臉友不但在看兩造的說理論事，也正在觀察兩造的「風度」喲！

因此拜託拜託，請注意節制你的口氣。超越了言論自由的份際，我是會依論壇規則，嚴格執法（照相存證以備查、刪除、封鎖）的喲！我多麼希望你長駐此間，好好就理說理，就事論事，來說服那些正在冷眼旁觀的「第三者」，我多麼不希望對你「揮淚斬馬謖」呀！

我只是等著反對人士回答我的如下問題（讓我再爲你耐心整理一遍），再來一步一步拆解迷團：

1、爲何作「事實層面」之雙重標準認定——有關正方所一再質疑的：聲稱代表內湖「居民」之反對團體「理事長」李日進先生，在保護區解編土地



昭慧法師質疑「門堵、門臭」慈濟，這是打從根部深深地在砍斷著台灣的善心、善念！（網路照片）

上，不但座擁住宅，還從事房屋仲介。這似乎不太對勁吧？環團怎麼不用痛批慈濟的同樣標準，痛批其盟友是「違法」的，是迷信「人定勝天」的，是戕害「好山好水」的「劊子手」，反倒與他站在一起，繼續侵門踏戶、張牙舞爪地痛批慈濟呢？爲何將他們標準下同可被裁判爲「違法」之事，作了雙重標準的認定？爲何對己方「違法」之事裝聾作啞，對慈濟則放大特寫？

2、爲何作「道德層面」之雙重標準認定——爲何在肆意羞辱慈濟與證嚴法師之後，不但不肯道歉，還繼續侵門踏戶，瘋狂叫囂？枉顧慈濟與證嚴法師之「人權」與台灣之國家「法治」的反對人士，心目中的道德標準，爲何竟有雙重？厚待本系爭土地案的自己，到了如此嚴重的程度？視「人權」如無物者，對「土地」怎麼可能會有溫柔對待的心？視「法治」如無物者，如何有指



內湖環保站中的老阿嬤說「直不起來的腰，因為每天在這奉獻竟然可以站直了」。（網路照片）

責他人「違法」的道德基礎？

3、為何作出有虧「人權」與「法治」之舉——為何口口聲聲在網路一言堂或是媒體鏡頭前，展開對慈濟與證嚴法師的狂罵、毒罵、羞辱、毀謗、栽贓，甚至不惜剪接新聞畫面，移花接木地醜化、妖魔化慈濟與證嚴法師的形象？（據臉友來函告知：「網路一言堂」現象自揭穿後，已有改善。善哉善哉！但其他部分依然還沒解釋，正在恭候回應。）

4、為何在此「點燃戰火」的主事者竟然不見人影——為何反對人士在這裡掀起了一場熱戰，卻忽然不見蹤影，面對一項一項的臉友質疑，為何不能誠懇、負責地接招應答？為何許多明明是我的臉友之反對人士，不肯來此論壇回應洪立明，卻在其他地方回應？——我為了「打開岔」奉陪這場反對人士在此間所掀起的熱戰，就已將期末改考卷、

批報告、修訂學生碩士論文等工作嚴重耽擱，難不成還要再接更多場熱戰是嗎？宣戰者可以這樣不負責任，一個戰場還沒清理，就另闢一個戰場嗎？

5、為何不能將心比心——這樣輕輕點出「背後有財團」的事實，你們就已氣極敗壞成這樣，試想，慈濟被漫天風雨的謊言、栽贓與辱罵，精神凌遲了十多年，運用網路無遠弗屆的力量，大量地以訛傳訛，弄到眾皆以為「曾參殺人」而百口莫辯。你們在氣極敗壞之餘，怎麼不將心比心，想想別人受侮辱、受栽贓的痛與苦呢？

拜託先釐清這幾個問題，好嗎？

【跟帖】

我今天上完四節課，人已經快累癱了，回來又得立刻對Shih-wei Hsu先生所拋的跟帖作出負責任的回應。

為了岔出這個「閒岔」，我的工作量倍增，幾乎天天熬夜，還推掉了博士論文審查的邀約。

感覺「啼笑皆非」的是：日俄戰爭的戰場不在日本也不在蘇俄，而竟然選在中國東北！掀戰者真的得想想：這樣於此輕啓戰端，好嗎？害我連「裝聾作啞」的空間都沒有啊！

緊接著還要出門開學報編輯會議。倘未能及時回應，就請各位臉友擔待、擔待囉！



2012 生活隨筆

—— 心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

■ 陳玉嫦（香港佛教中觀學舍舍員）



昭慧法師赴香港參加學術會議，赴中觀學舍拜會黃家樹居士（坐者中）。
（101.4.4，後左四為本文作者）

我從小就接觸佛教，可惜家人只重視求神問卜，許願祈福的功德，而忽略法義的詮釋，我對這種臨急抱佛腳的心態，十分討厭，原來當時我已經知道「果從因生」的道理。我十二年的基礎教育都在天主教學校完成，中學公開考試聖經一科考獲優良成績，但因我無法接受凡人皆有「原罪」的教義，結果沒有洗禮便離開仁慈的修女，原來當時我已經知道「衆緣和合」的道理。

我進入社會謀生，接受護理訓練及第一份聘書都是基督教醫院，由於醫院的政策是傳教，高層的進昇基本是以基督徒為主，關心我的上司及同事，都積極用「愛心」引導我入教，但結果我沒有成為基督教徒便離開，因為我相信，只要我肯努力，我會找到自己的發展空間，原來當時我已經知道「緣起性空」的道理。這些潛藏在我內心的道理，一直在我的行為中反映出來，但當時我不懂得用言語及文字去表達，故此在師長的心目中，我是一個「叛逆小子」，在朋友的心目中，我喜歡「我行我素」，因為我總

是不肯違背自己的心念而妥協。

今年（2012年）我正式皈依，成為佛門弟子。我十分高興，但旁人卻十分奇怪，到底是誰令我這「叛逆小子」乖乖走入佛門呢？原來我是獲得三位師長的護持，他們在不同時間，用不同的方法，引導我去探討、理解及皈依佛門。

第一位是我家姑曾智足居士。她年輕時先後追隨明珠佛學社明慧法師及妙華佛學會慧瑩法師學法，但因她不懂文字，而且她知我對佛教有偏見，所以她從不跟我這晚輩論經說法，不過她是一位生活簡樸，持戒清淨的修行人，我對她十分尊重。她晚年因為身體不適，經常進出醫院，我在照顧她的時候，發覺她不但對死亡無畏無懼，還能冷靜而智慧地安排自己的身後事。當時我隱約從她的身上，體驗到佛法的效力，我想是不是我之前對佛教有所誤解呢？就因為這個問號，當她去世之後，我便決定找機會，認真地去探討佛法的真實義。

第二位是我的佛學老師黃家樹居士。我從2006年開始，參加明珠佛學社舉辦的佛學課程，當時黃老師已經移民加拿大，雖然課程由多位老師分別教授，但原來初級及中級的教授課本，全是由黃老師編寫的。2008年暑假梁靜宇老師為我們補課，重溫上述課本，之後還帶領我們一同研習黃老師的錄影帶，加拿大法相學會的「金剛經講座」。課程還未完結，便收到消息，黃老師會回

流返香港。結果黃老師於2009年6月正式回歸香港，創辦「香港佛教中觀學舍」，而我便成為學舍的首屆學生。我由學佛到皈依，用了六年時間，在黃家樹老師悉心教導下理解佛法，他是我佛學的啟蒙老師，我對他的教導，將會銘念在心，永存感激。

第三位是我的皈依師父昭慧法師。皈依之前，我並不認識昭慧師父。皈依當日，我從她的眼神，看到無比的智慧與慈悲，當時我覺得她是一位真誠而動感十足的出家人。然後我到處搜集資料，想進一步認識她，結果不禁令我十分讚嘆，還產生強烈追隨的增上心，並發願終生奉行佛法。原來她是一位無私的菩薩行者，以「忘己為人，盡其在我，任重道遠」的精神，一生致力於教育、弘法、護教、護生、社運……等工作。她的正能量不斷從佛法中滲透出來，我與她雖然分別在香港及台灣生活，不過透過網上溝通，我經常得到她的教導和鼓勵。感恩之情，真是難以言述。能與她結此法緣，令我充分理解「因緣」真的不可思議。

我從三位師長的身上，體驗到一個道理，就是每個人都有不同的背景、性格及才能，無論是在家出家、嚴肅活潑、言教身教，只要按自己的特質及專長去努力精進，佛法便可以在不同時間、不同空間、不同人物中發揮其效用。我家姑雖然是一個文盲，但如果沒



第11屆印順導師思想研討會會後參訪，中觀學舍舍員與昭慧法師攝於杉林溪。（101.5.30，前右二為本文作者）

有她的身教，我就不會去探討佛法；以我的性格，如果沒有黃家樹老師的正法，恐怕未到六年，我已經離開學舍；如果沒有昭慧師父的正能量，我必定沒有信心發願終生奉行佛法。所以三位都是我學佛的明燈，在菩提道上發亮發光，慈悲地引領我前進。

最近我不斷思維，到底甚麼是我的特質及專長，我該如何發揮自己好呢？首先我發現，自己活躍好動，醉心於太極運動，如果努力學習，將來必能自利利他；其次，我酷愛大自然，喜歡到處遊歷，結交不同的朋友，了解不同的事物，更喜歡寫遊記與朋友分享我的所見、所聞及所思，如果我能夠將佛法的心得融入其中，這將會是我個人弘法的獨特方式；最後，我會奉行印順導師所言「使佛法應用於日常生活中，也就是修學佛法」的理論，坦白說從小我就不願做書呆子，要我每天漫無目的地研讀佛經是困難的，但如果要我用佛法去解

讀日常生活的問題，我便會趣味盎然地查經據典地去找尋答案，這亦是我的個人特質。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偈云：「心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按昭慧師父的解釋，無論我們生活上遇到甚麼人、事、物，只要我們都能以善心相應，那個當下就「不空過」，亦不會產生煩惱。這將會成為我日後最佳的座右銘。 ◎

本院近訊

■賀！由昭慧法師證婚的佛化同志婚禮，入選紐約時報2012世界年度照片。這是本年度台灣唯一入選的世界年度照片。



轉載自網路

金剛怒目，菩薩低眉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二）

■102.1.23

原本以為，對慈濟內湖園區「管閒事」至昨天已告一段落，因此正準備逐漸將論壇告一段落，回覆本人臉書的「正常功能」。

不料今晚信箱裡竟然收到了一封某記者轉來的採訪通知，原來反對人士將於明天上午至台北市政府「檢舉」慈濟「違法」，聲稱「慈濟1997年購入將溼地違法填平的土地和鐵皮屋後，持續在保護區作違規使用」云云。

反對人士可能是招數用老了吧？十餘年來動輒張牙舞爪，侵門踏戶，倘若慈濟膽敢公然違法，他們會等到這時，才採取這樣氣勢洶洶的行動嗎？這顯然是一種造勢行動。

為了查證慈濟的爛鐵屋是否違建，我致電詢問負責內湖園區案的慈濟志工，方知：這又是反對人士肆意造謠。（慈濟志工正準備將一堆相關佐證資料傳送給我，坦然證明一切合法）原來，即便是那些搖搖欲墜的爛鐵皮屋，也通通都是可「合法使用」！環保志工

慈濟內湖園區舉辦兒童成長營，假日此地成為親子同樂的好地方。（網路照片）

就在那些破爛的合法建築裡，忍受著日曝雨淋之苦，而擔起了國際賑災物資供應的重責大任！

既然如此，則到台北市府點名「慈濟」而公然叫囂的行為本身，才是不折不扣的「違法」——構成了對慈濟公然侮辱與毀謗的刑事罪嫌。

但是問題來囉！誰怕慈濟呀？這年頭，「咬慈濟」是最不用付出代價的。任何「違法」招數拿來抹黑慈濟，保證萬無一失，因為他們業已料定：慈濟是不會提出訴訟的。

慈濟在一連串事件中，好像是被布袋蒙著頭猛打的倒楣鬼。何以如此？原來，慈濟被「慈悲」與「原諒」的緊箍套牢了，動輒得咎（一回應，就被責罵說是不夠「心寬念純」；不回應，就好似默認了對方的栽贓有理）。佛教古德說：「慈悲生禍害」，我在慈濟因「慈悲」與「原諒」而不斷受害的過程中，看到了這句話的甚深智慧。

姑不論慈濟蒙受「禍害」對苦難眾生所帶來的損害，我認為，慈濟在台灣，長期以來，面對各式各樣光怪離奇的毀辱栽贓，而一律不予回應的模式，顯然已經「寵壞」了「肆意為惡」的人，這是慈濟所必須嚴肅反思的重大問題。「肆意為惡」者必將為其罪孽而蒙受罪報——禍害，這豈不也恰恰是慈濟所最不忍見的後果？

有道是：「金剛怒目，所以降伏四

魔；菩薩低眉，所以慈悲六道。」儘管菩薩低眉，但必要時依然得示現怒目金剛相。「普天下沒有我不原諒的人」，與「應以執金剛神得度者，即現執金剛神而為說法」，這兩種行為，表象上一柔一剛，實則對造惡者的「慈悲心」是一致的。

因此據悉，慈濟不願隨對方的招數而起舞，已將所有法律事宜，統而委由李永然律師出面處理，這是完全正確的，我們期望李律師明天能好好扮演「執金剛神」的角色，以正視聽！

【後記】

其後慈濟所提供之資料顯示，那是慈濟購入前，就已建好的「程序違建」，它當然可以合法使用，與「合法建築」還是有些落差的。這時筆者就已預料，反對人士不會放棄用這一點來羞辱慈濟的機會，第二天的媒體一定會用聳動標題來凸顯此點。

果然不幸而言中，因此於2月24日深夜，當筆者看到臉友所提供之公視新聞報導時，才作了下一篇的強烈回應。◎

逼令「違法」再控訴其「違法」

■ 釋昭慧



2013.1.23 公視新聞畫面。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三）

■102.1.25

這段影片（102.1.23公視中晝新聞），「我剛才看到了，當我看到斗大標題下的是「內湖園區全是違建」幾字之時，不禁毛骨悚然！原來，媒體是可以如此巧用片面陳述的方式，來達成兵不血刃地「殺人」的效果！

他們怎麼不報導說：慈濟早就想拆除這些前面購地時所承繼下來的鐵屋，卻被這群同樣控訴慈濟「違法」的人，阻攔了十多年？亦即：縱算是「違法」，豈不也是這些控訴慈濟「違法」的人造成的嗎？

慈濟所繼承的鐵屋，如果就要受到「違法」的污名，那麼請問這些人到市府非法集會，是否也是「違法」（違反集會遊行法）？在別人身上塗大便就能保證自己身上不發出惡臭嗎？

縱算既成房屋被這些人抵制十餘年而無法拆除，不得已拿來

1.<http://www.youtube.com/watch?v=dgUkrjMAeoo&feature=youtu.be>

20130123公視中晝新聞：「環團檢舉慈濟 內湖園區全是違建」。

繼續使用，但那可以用「贓物」來比喻嗎？這頂帽子扣得也未免太大了吧？講這話未免講得太傷天害理了吧？當年民主人士爭取集會遊行的權利，不也常被咬為「叛亂罪」嗎？

正因為台灣有許多法規甚不合理（如保護區解編的多重標準），而慈濟又受到反對人士的欺凌，被硬生生抵制其內湖園區申請案長達十餘年，這才讓慈濟十餘年來被迫無法拆除鐵屋，只能依合法程序，繼續勉強地使用它，讓志工在裡面備受苦辛地作資源回收與國際賑災工作。亦即：為了「守護地球」、「濟助災民」，讓志工受盡千辛萬苦。

倘若慈濟無辜地接收了那些爛鐵屋，在不被允准拆除的情況下，情非得已地勉強運用它們來「守護地球」與「濟助災民」，都要被汙名化為「贓物」，如此顛倒是非黑白，這與文革中的紅衛兵，動輒判人為「黑五類」，給人戴上「牛鬼蛇神」的高帽，其乖張行徑有何不同？

這種逼令慈濟「違法」然後再向媒體控訴其「違法」的行為，實在令人髮指！而我也終於瞭解：為什麼許多社會人士極端瞧不起社運人士，直斥其為「社運流氓」了！

【跟帖】

講白一些，慈濟是買土地，而不是買鐵屋！

【跟帖】

宗勳勸我暫歇論壇，我知道他的好意，也很顧念社運界彼此的情份，但當我看到「贓物」二字時，真的忍不住生氣起來！

【跟帖】

（何宗勳：師父是真性情~~）

宗勳，他們只看到我的言論偏向慈濟，其實在我們的生活圈子裡，社運才是我們的命根，沒有人會笨到刨掉自己的命根，是吧？慈濟離我們很遙遠，若不是良知召喚，我也很想裝聾作啞啊！

至今我還沒有像「一灘血事件」一樣，直接衝到媒體第一線，這依然是對社運友人在手下留情的！但每一次看到他們心狠手辣地，無所不用其極地將慈濟當頭號敵人猛打的行徑，每一次就忍不住要在論壇上飆出些傷感情的話！

我何嘗願意數年共事的社運革命伙伴，為此而形同陌路，是吧？但倘若我為了友情而不敢講真話，那我憑什麼認為：自己做的是「維護正義」的社會運動呢？

我的真話不等同於「正義」，但為了友情而不敢講「真話」，則絕非「正義」！



懇請反對人士心存災民

■ 慈濟基金會聲明稿

■102.1.31

本日台北市政府建管處至慈濟內湖園區勘查相關既存建築，本基金會除了全力配合官方執法，並針對現有一小部分資源回收站的鐵皮屋作出改善。

鐵皮屋被少數有心人士炒作為「違建」，而且大肆喧囂，讓慈濟納悶不已！同樣是都會區，香港、新加坡、印尼、菲律賓的土地，當地政府免費提供環保回收站土地給慈濟，但是慈濟在自己熱愛的台灣，卻受到如此粗暴的對待，全體慈濟人甚感寒心與痛心！

慈濟購買內湖園區土地時，並非要購買鐵皮屋；慈濟從不「違法」，遑論營造「違建」！就慈濟的認知，購買的是土地，購買後要做的是正式的房舍，房舍的主要用途，是賑濟大台北乃至全球災民。詎料橫生阻撓，迭受醜化，不但被誣指為「破壞山林的劊子手」，又因鐵皮屋未能依原訂計畫予以快速拆除，替代以正式的房舍，而賑災一事又迫在眉睫，無法讓災民等待。例如：納利風災發生時，本園區製作發送80萬個便當，讓台北受災市民受到溫暖的照護；紐約風災，本園區發送數萬條毛毯。凡此種種，不及備載。

一念不忍之仁，使得慈濟志工寄身在比災區臨時屋還要簡陋的爛鐵皮屋內，挺身承受風吹、日曬、雨淋、酷寒溽暑之苦，全心支援賑災物資之製造與後送。這樣無私仁愛的舉措，竟被阻攔慈濟十餘年而且讓慈濟動彈不得的反對人士指為「違建」，而且必欲除之而後快！

所有這些舉措只是充滿著無明與瞋念，沒有一絲為災民著想之念。感謝市府明察秋毫，未隨極少數反對人士起舞。倘若反對人士的要求得逞，撒手不問災民處境，逼令園區慈善賑災工作停擺，那麼慈濟就無須再承受謾罵詆毀，而且也無須承受各種汙名醜化。然而這樣只是讓災民的苦難加深、加遽而已！

台灣需要善的循環，善行需要支持與鼓勵！慈濟人心不退轉，並不表示這種斷傷善行的粗暴舉動，不會傷害民眾的善念。希望這一波紛擾快快落幕，減低它對台灣社會的衝擊，為祝為禱！

到底是在幫居民，還是在扯居民後腿？

慈濟內湖園區爭議之再點評

■ 洪立明

■102.2.1

本來，我是不想再出聲，一方面總覺得自己分析已結束，一方面我不想感情用事。但是，聽完26日的公聽會，加上最近發生的一些事情，讓我實在不吐不快！

先從「地王」的事情講起，你們到底哪隻眼睛看到慈濟在做買賣地產之事？慈濟在台灣或許有一大片土地，但請問一下慈濟有不合法使用土地嗎？團體土地的購得，不就是要給團體會眾一個可以利用的空間？人多也礙著你們啦？竟然還有人拿兩千五百年佛陀在樹下說法的事情拿來比喻，我告訴你們！當初在僧團漸漸形成後，可是有信眾給孤獨長老等捐贈了一大片土地當作僧團精舍的！佛陀與他的弟子們還常受邀到各處宮殿，國王貴族等人還以上好美食供養佛陀的；到了今天，你們這群人恐怕可將之批評「僧人怎可吃昂貴的食物，住華美的廟宇、精舍」，甚至要罵「總統浪費公帑」了！僧團住哪、吃甚麼，干你們何事？你們「地王」之說，

慈濟內湖園區舉辦兒童快樂生活營。（網路照片）

更讓人扯到法鼓、佛光等團體，所有佛教建寺院全都不對了。你們「地王」之說，如今還在發酵，難道還不夠嚴重構成「妖魔化」佛教嗎？這等心態與搞批鬥，然後鬥死一堆人，有甚麼不同？

再從公車廣告講起，我對這件事原本看法比法師溫和，我可以理解你們想表達訴求，讓證嚴法師看到，但慈濟「違法」在哪？如果你是假設慈濟「以後」會違法，那麼這則廣告說詞明顯有問題，因為你們是已認定慈濟違法，而不是即將違法！那麼更不用說「證嚴法師=慈濟=違法」，所以「證嚴法師=違法」！你們不要跟我說這有誤會，光是看你們對廣告上的用語，解釋黑字白字的不同，我都可以清楚感受到你們要說「證嚴法師不要做違法的事」。

然而這件事鬧到後面廣告被撤掉了，聽說是因為「各（ㄍㄨㄛˊ）方（ㄉㄨㄟˊ、ㄩˋ）壓（ㄢㄣˊ）力（ㄟㄣˊ）」，也因為昭慧法師質疑說背後有財團，結果你們質疑有甚麼財團卻不去查清，那我也很質疑，為什麼廣告會因為部分人的「壓力」而撤掉，然後可以再被認為慈濟背後施壓。施壓？你嘛幫幫忙，如果我今天把「慈濟」改成「環團」，然後去登廣告，看看你們會不會打電話去抗議！第二次「妖魔化」！

我的總分析出來後，倒是很多人在罵我，我還真是領受到甚麼叫「不問前因，只記後果」這種愚痴行徑了；但當

我在法師臉書上質問雙方時，反方到底多少人出來？等分析出來後才氣急敗壞一直罵！沒有在法師這邊的發言權嗎？錯了！罵我的幾乎都可以在法師這發言的。質疑我是打手？對不起，本人就是有閒在家不太有事幹想搞清楚狀況！讓大家搞清楚狀況，豈不是你們想做的嗎？受到質疑就認為我是打手？這應該是你們自己不出來接受網路上的公評吧？

接著在26日上的公聽會，直說網路上、法師臉書上如何如何，只要是支持慈濟的在台上發言，幾乎被你們在台下罵，有個先生只是帶著口罩發言，就有人叫囂要他「拿掉口罩」，他說感冒，就有人說：「感冒幹嘛來？」

這下可好了！你可以去質疑坐捷運感冒戴口罩的人，他們不應該搭乘捷運，所以應該要他們下車嗎？還有位慈濟師姐，我看她講話膽顫心驚，在台上發個言，要下台前，感覺都快被下面的人罵哭了；慈濟公聽會是有這樣對你們嗎？這根本是批鬥大會吧？我真慶幸蔡前部長沒有去，不然都不知道會被批鬥成甚麼樣。

還有某人在會場說起「在網路問法師財團的事，法師竟回答『出家人不打誑語』！」請問一下你有好好表達你問了法師甚麼，法師如何回答了嗎？到底是誰先問「出家人不打誑語」，所以法師才回「出家人不打誑語」的？這到底

是哪門子公聽會？竟然要浪費我們的時間去聽！

還有，26日張曉風女士在此次發言很失禮，讓我覺得她很不能體恤他人痛苦，且竟然用「未破壞而去破壞」的例子，去暗指慈濟這塊「已破壞願修補」的土地，簡直就是本末倒置！

其他人我不多說，也懶得說，都是老調重彈，了無新意。以上種種，簡直已經到了栽贓的地步！前面不但妖魔化佛教、慈濟，連昭慧法師都被你們妖魔化！

種種妖魔化的行徑，慈濟沒有自嘲自己是「妖人」，反倒是反方的人跳出來自己對號入座，不斷說自己是妖人。對不起喔！我就算再怎麼生氣，我也絕對不會說、不會想「對方是妖人，應該下十八層地獄」甚麼的，我相信只要是正信的佛弟子，也絕不敢有這樣的心念，但有人卻要不斷對號入座不斷聲稱自己是妖人，所以現在是在演「做妖的喊抓妖」嗎？我看到這，都難過得想為「自稱妖人」這種荒誕事而落淚了！或許有人說，是因為法師說「照妖鏡」的事，只是如果你自己認為不是妖人，何必對號入座？慈濟師兄師姐都沒如此對號入座，況乎這照妖鏡一說是對事不對人？

最後說慈濟違建的事，你們口口聲聲指責慈濟違建一事，怎麼拖了15年才告發？該不會是因為我在宗動兄那邊

的留言，讓你們找到了「對治」的方法吧？我先給你們拍拍手，看來我還指引了你們一條明路呢！

不過我告訴你們，違不違建，與你們吵的開發一案著實無關，從「地主」、廣告效應，一直到違建，你們就是要想盡辦法抹黑慈濟而亂打迷糊仗而已。就算今天馬上必需拆除地上物，那麼頂多你就是看到一堆廢物與被挖得亂七八糟的土地，只要這個案子卡在那邊動不了，那麼等到案子結束前，我看至少還要兩年，你就看著那塊地如何影響當地「市容」吧！這比原本的鐵皮屋還糟，至少那些鐵皮屋，慈濟還在外觀上做了點美化，不至於看起來很糟糕。你們自己想想，你們這樣的行為到底是在幫居民，還是在扯後腿吧！

我本不願這樣做情感上的宣洩，但最近種種荒誕乖違的事，讓我本來還想質問慈濟的事，到現在我根本懶得問了！更不用說看完26日公聽會後，我將更支持慈濟的開發案。就理而言，我不能說這件事我對慈濟仍有問號，但就情感而言，因為也已經看不到何為「正義」，所以我也就不再論理，但因此，你們不但消費了慈濟，也消費了大眾！我想，這就是你們樂見的？還有，不要再用你們那些似是而非的佛法觀點了，連我這個沒什麼修為的人都看不下去啦！



從根砍斷台灣的善心、善念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四）

■102.2.2

我之所以直接在我的留言板貼出立明〈慈濟內湖園區爭議之再點評〉一文，原因無他，這是一篇第三者看待爭議的好作品，值得與大家共享。

第一篇直指「宗教鬥爭」的問題核心：這是一場運用社會「仇富」意識所作的資源搶奪戰。

我的看法是：某些敵視佛教的宗教與非宗教人士加入鬥爭行列，順便重臨佛教兩腳。因此「慈濟內湖園區爭議」，是一個終於可以用來「鬥垮、鬥臭」慈濟乃至佛教的「大賣點」，是「天上掉下來的大禮物」。

第二篇見證鬥爭大會現場實況：原來說明會那一天，反對人士用了如此猙獰的面貌，粗暴的手段，來對付在場之不同言論人士。

我的看法是：倘若不是因為台灣社會基本上還受到法律約束，那麼場面發展下去，很有可能就是文革模式的慘烈批鬥。

第三篇揭穿「打迷糊仗」的鬥爭手法，那已是「打著紅旗反紅旗」（打著「居民」的招牌，作出有損居民的訴求）。

我的看法是：這些手法，與文革是如此的雷同。違建爭端倘若得逞，那不啻是要對慈濟「抄家滅族」，那不只是園區被拆，而是慈濟的整個社會信用被「掃地出門」。只不過文革的口號是『破四舊』，他們的口號則是一大堆不知所云而又前後矛盾的謬論（並且從不敢正正式式站出來面對洪立明的質疑）。

若我們這些第三者不站出來，此事真的會演變到不可收拾的局面，讓慈濟成了「衆人皆曰可殺」的黑五類！其手法就是：將慈濟先貼上「地主」、「財團」、「破壞山林的劊子手」的標籤，那正是「黑五類」（地主、富農、反革命分子、壞分子、右派）裡的其中三類——地主、富農與壞分子——比「地主、富

農」還可憎的是，慈濟還被名之為「地王、財團」。記憶倘若沒差，慈濟還曾被封為「善霸」！那都是全盤的中共鬥爭手法乃至術語！

老實說，我並不關心慈濟內湖園區是否解編一事。我認為解不解編其實事小，但將慈濟的公信力拿來「掃地出門」，這才是茲事體大，因為這是打從根部深深地在砍斷著台灣的善心、善念！堂堂慈濟行善，尚且落到如此難堪的處境，以後誰還敢對災難伸出援手啊？

【跟帖】

兩小時前，趁第四批訪客晤談到一段落，起身以手機上線，看到王幼玲女士的跟帖：「我是真的關心生態啊！」

於是回應云：

幼玲沒有錯，我們當然要關心生態！但我是直探根源，不但關心「生態」，更且正視「心態」！倘若任令心態不端，心術不正，則人必將招感生態浩劫，是謂「共業所感」；是謂「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

【洪立明跟帖】

我就因關心生態，而去做了解，甚至實際到當地去了解。我只能說，你們去看了就知道，淹水怎麼會與慈濟有關？生態破壞怎麼會與慈濟有關？

慈濟要蓋的建物所使用的〔面積〕搞不好比現在還少（這是只看北基地上

的建物），志工大樓？三層樓（？）算甚麼「大樓」？

請放過保護區？去看看大湖山莊那廣大的滯洪湖也是保護區解編的啊！怎麼一樣是爲了要保護人民申請解編，一個可以快速通過，一個卻懸在那十幾年不得動彈？

有人說保護區不應該再解編？好啊！事情總有先後順序，這十幾年解編了多少保護區啊？怎麼唯獨慈濟這一塊破壞的完全不像甚麼保護區的地能夠如此動彈不得那麼久？有人批違建那麼久，然後結果又去聲援其他即將拆除的違建？這真的已經不是雙重標準，而是「標準的政治操弄」了！

【跟帖】

覆邱仁宗先生：

邱先生：既然「佛教的發展多樣化有助學佛者多樣的選擇性」，那又何苦針對幾個大教團講那些酸話（並貶稱之為「大山頭」）？消滅了大教團，反倒有違你所自稱的「佛教的發展多樣化」原則喲！

還有，邱先生說：「忙到搞組織、搞錢事、辦活動、建設等等……還有多少時間修行？」一看就知道是菩薩道的門外漢！還請參看《華嚴經》「入法界品」。修菩薩行，恰恰就在忘己利人的種種活動與建設中呢！無私利人的每一念都是修行，你懂嗎？



歷史未必公道， 因果絲毫不爽

■ 釋昭慧

臉書留言錄（之七十五）

■102.2.2

上午兩次會客：前一批客人是法鼓山齋明寺住持果曜法師，帶著兩位法師與護法代表前來拜個早年。送走客人後，上臉書寫了一點回應洪立明大作的感言。po文完畢，立即下樓與台北來訪的張則周教授晤談。用完午餐上樓後，發現前一則留言後頭，出現了慈濟人黃美秀居士的回應：「相信歷史會給我們一個公道」。唉！這些善良到有點「傻呼呼」的慈濟人，他們到現在還認為：「只要我們努力埋頭做慈濟，賑濟貧病與災民，守護破碎的地球，歷史一定會還給我們一個公道的。」

我看了為慈濟人之集體盲點擔心不已，由於第三批客人未至，利用一點空檔，我作了小小回應如下：

「千萬不要迷信『歷史會給我們一個公道』，除非你們站出來，大聲地向社會討個公道，否則歷史肯定不會主動還給你

慈濟內湖園區志工趕製數萬條毛毯，送至四川地震、八八水災災區。（網路照片）

們一個公道的！」

我這樣回應，絕非存心澆慈濟冷水！作為文史哲學人，我看多了古往今來的史傳，深深理解「誰掌控歷史發言權，誰就掌控歷史『真象』」的殘酷事實，因此對慈濟在台灣的歷史地位，作為「慈濟友人」的我，不能不作出逆耳忠言的趨勢評估。

很簡單，歷史是人寫的，於是，它是由哪些「人」寫，就顯得格外重要！請各位用「慈濟、內湖」關鍵字Google一下，霎時會發現，迎面而來的盡是鋪天蓋地的慈濟負面新聞。原因何在？原來，狗咬人不是新聞，人咬狗才是新聞！慈濟「默默行善」絕不構成新聞要件，反倒是慈濟被咬成「違法」、「違建」與「破壞山林的劊子手」之類超極大惡棍，這才會構成天大地大的新聞。

一位第三者臉友張裕銘先生鐵口直斷地說：

「政治令人著迷啊！慈濟不過是被用來運動的祭旗。」

「對某些團體而言，宗教信仰的不同，善行可以看不見。資源競爭的忌妒，排擠其它社團的資源的說法流行。政治運動聚能的需要，選擇作為犧牲更加必要。土地開發的利益，豈容他人捷足先登。這樣子各方因緣就會合了，而其標的自然指向慈濟。」

「對某些團體而言，對錯不是重點，衝突越大反而越好，一邊匯聚支持



慈濟內湖園區與內湖區公所合辦世界地球日環境教育活動。（網路照片）

者，一邊爭取曝光，以求存活。這正也是台灣目前的共業。讓人回擊也不是，不回擊也不是。真的是定業難轉啊！」

這是洞燭世局的明眼人語！這一波又一波的無情鬥爭，明面上是保護山林，但保護山林何須如此面目猙獰，不擇手段而撲來陣陣腥風血雨？因此在局外人的我看來，這一波又一波的無情鬥爭，目的無他，就是將慈濟乃至證嚴法師「批垮、鬥臭」，讓慈濟乃至證嚴法師尊嚴掃地，面目無光，讓慈濟乃至證嚴法師的社會信用破產，受到永世的詛咒！

而慈濟人面對如此險惡的局勢，竟還天真地等著歷史還其公道！他們正是因為用這樣的想法來自我催眠，這才弄到十餘年來，意識黑洞越破越大——讓眾多不知情的社會群眾，被似是而非的觀念誤導、被指鹿為馬的言詞說服，而爭先恐後地進入了鄙視乃至仇視慈濟的

集體意識黑洞！

可怕的是，這些人一旦選邊站後，就再也沒有回頭路了！他們無論如何都得自我說服、讓自己相信，自己正在進行一場「聖戰」。爲此，他們不惜將死的講成活的、黑的講成白的，否則就是自我推翻，否則還真下不了台！即便有一天，真的看到了他們的同志將證嚴法師拖出去，戴上「牛鬼蛇神」的帽子遊街示衆，也只能把心一橫，跟著群眾瘋狂嘶吼、喊打喊殺！

更惡質的，則很有可能被莫名其妙的仇恨意識糊住雙眼，泯滅人性地作出抄家滅族之舉。例如：十餘年擋住慈濟的申請案，讓慈濟動彈不得，然後再咬慈濟是「違法、違建」，逼令市府前去勘查，讓慈濟拆也不是，不拆也不是；建也不是，不建也不是。慈濟越是陷入進退維谷的痛苦深淵，他們就越是亢奮莫名！

我們不忍以成敗來論英雄，但慈濟十餘年來「默默行善」，淪落到如此慘痛的局面，連領導人姓名都已被拖出去在大台北市遊街示衆，慈濟人絕不可以再「自我感覺良好」，不能只是發出一紙「沉痛聲明」，而必須作出內部的沉痛檢討！

今日之新聞，就是明日之史料，史家得先有史料才能撰著史書。因此慈濟倘若任由局勢發展下去，對網路上排山倒海的負面言論，一律不予聞問，不敢

訴諸法律，那麼，慈濟是在縱容一群「言詞上的暴徒」，用他們顛倒是非黑白的刀筆，撰寫著明日的歷史。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衆口可以燦金，台灣未來的歷史一頁，會怎麼定位慈濟，我們如今已可預知！

再重覆一次，我根本不關心慈濟內湖土地是否解編一事。老實說，台灣有一群民衆，確實已被挑起了對慈濟的強烈憎恨情緒。這樣鉅大的集體意識黑洞，倘若不斷持續且無限擴大，那麼，當共業太過深重之時，很有可能連「慈濟」這塊金字招牌，都會在一波一波慘烈的嗜血鬥爭之中，碎爲塵土！而這才是本次慈濟內湖園區所引發的慘烈鬥爭，讓我密切關注的焦點！

真正能安慰慈濟人的，大概就只剩下「因果」二字吧！「因果」終究會在每一生命的歷史長河之中，還給每一生命清清楚楚的公道！

但那又怎樣呢？這些當年栽贓、侮辱、謾罵、妖魔化慈濟之徒，一旦其惡口業成熟而遭受到重大災厄之報，你們慈濟人還是得大慈大悲地尾隨地藏菩薩，解其倒懸呢！



假借「生態保護」議題混淆視聽、愚弄民衆

——生態專家的一席內行話

■ Moya Tseng

每個人都有自己可以關心的事情，可以提出來商討研究，但是不能用自己的觀念去強迫別人照辦。就算在一般家庭裡面，父母想要要求孩子一定要選科選系、選職業都不可能達到目的的。

至於用生態保護來攻擊慈濟內湖園區的主張，我個人覺得是在混淆視聽。慈濟內湖園區，就算全區都不更動，也無法構成生態保護區，生態保護區至少要有核心區、緩衝區、永續利用區三層才有辦法達到生態保護（核心區）的建立。慈濟內湖園區，前面是成功路五段、右側是大湖山莊、左側是東湖連絡道、後方又是運動公園，整個生態廊道早就被切斷；已經形成無從恢復的條件。面積狹小，四周人爲的交通活動太多，尙且不足以形成永續利用區，更無法形成緩衝區，以致於連「孤島」保護區都做不到。

況且，孤島保護區，已經被證實，完全無助於生態多樣性，只會形成生態單一化的特質。生態多樣性與保護並

針對內湖園區開發案，慈濟召開地方說明會與當地居民面對面溝通。（101.11.25 慈濟提供）



前交通部長蔡堆卸任後投身慈濟公益，雖然更忙心卻更自在。（101.11.25 慈濟提供）

無法在都市當中達到落實。無論是大安森林公園或是富陽公園，其實都只剩下教育的功能，並沒有復育的能力；也無法促成多樣性的發展。多樣性只能在具有連貫性、生物可遠距離遷徙的保護區才有辦法。就算富陽公園現在交給專業的荒野保護協會認養，政府單位出資協助，也無法解決裡面違規放生造成生態破壞的問題。理想中的生態維護，不是這種口號式的辦家家酒模式可以做得到的。我個人支持荒野保護協會和慈濟在內湖園區合作生態「教育」，但我不認同剝奪慈濟內湖園區使用權和所有權的行為。

另外，當初日本撤退之後，當地生物大量被捕食的主因是「戰後物資缺乏」，並不是單純的人類入侵的問題；況且大湖因為不再需要灌溉，早就沒人在維護，已經淤積到幾乎看不到湖了。對於禽鳥類生存所需的食物，並不會由早期引水渠道進入大湖，食物匱乏也是生物遷徙離開的原因。看事情要由多面

相來觀察。

現在的大湖是興建大湖公園的時候另外開鑿的，深度也比當初的大湖加深了一倍之多，並且以現代工法施作了邊岸鞏固、湖底防漏工程以防止崩塌；早就不是當初的大湖。當初的大湖在興建大湖公園前，面積只剩下現在的大湖一半不到而已；深度更是足以讓大人下去徒手抓魚的程度而已。

所以，什麼叫做恢復六十年前？要恢復要先拆掉東湖連絡道、大湖山莊整區建築以及之後的運動場，還有山頂的一堆山莊，甚至成功路五段以及捷運，讓整體的生態廊道恢復才有機會。不然，那都只是假借議題愚弄民衆，喊爽的而已。

我只打算把幾個總是被拿來愚民的關鍵觀念解釋清楚，其他的交給當事人自己去判斷；繼續潛水去！



小朋友們在內湖環保教育園區，學習如何用回收物製作玩具。（網路照片）

洞觀個中幽微

■ Murphy

一

個人對於「慈濟內湖園區」開發與否沒太強烈的定論。我內心所疑惑的是：為何『柿子總挑軟的吃』？若環團能舉例，台灣有哪塊保育地，是達到：「把柏油路面刨除並恢復成六十年前的原始林樣貌」標準，那再來要求慈濟，一點也不遲。

二

來談談自己，我算是個「生態基本教義」派……我恨透了一切水泥、柏油、鐵皮屋。我恨透了花博、薰衣草風潮、人工庭園造景。我最希望的就是：住家旁就是一片原始林、最好還有溼地。有天我朋友問我，你是真的關心生態，還是自己的呼吸權？一時間，我答不出來……

三

另外，有一個弔詭性。「環團」雖常跟「勞團」站在一塊，組成份子卻不盡相同。荒保協會、野蠻心足、生態協會……不多是學者與教師階層？一味把環團自身塑造成「社會相對弱勢」形象，是有盲點的。

針對內湖園區開發案，慈濟召開地方說明會與當地居民面對面溝通。（101.11.25 慈濟提供）

四

（誇飾法）若環團人士心裡的烏托邦是：拆毀所有台灣的人工建築物，回復到三百年前的綠地……倒有個辦法可行，那就是提高「住家建築容積比」。如香港，在狹小的腹地，還能保有許多山林綠地與生物多樣性。

若要施行「高容積建築政策」，首要之務就是「都市更新」。試想，那一片低矮老舊社區，若能整合成一棟摩天大樓……那麼空出來的地，肯定可以復育出一堆「台灣萍蓬草」。

只是，每當都更抗爭的新聞發生，環團人士總出現在鏡頭裡。這其中的矛盾與糾結，我實在搞不太懂……廖本全老師，可否幫忙解惑一下？

五

網民有很多種：理性vs理盲。

花東幹線一位難求都是慈濟人的錯？社福機構資金短缺也是慈濟人的錯？證嚴法師反對蘇花高更是千錯萬錯？

環團人士，你們想當哪種網民？

如真的那麼喜歡罵慈濟，要不要加入正覺集團一起罵更過癮？不過請特別注意，這個正覺集團罵過的對象可還不少：（印順導師、慈濟、佛光山、藏傳佛教、法鼓山、中台）。「長老教會」與「藏傳佛教」一向同仇敵愾，所以請小心……罵慈濟，別罵到自己人身上去了。

第二期「瑜伽師地論」 專題講座

■課程簡介

- 1.《瑜伽師地論》簡介。
- 2.《瑜伽師地論》「本地分」教學。昭慧法師續講「聲聞地」；耀行法師續講「意地」。

■教師：昭慧法師、耀行法師

■上課時間：

102/7/20~28（農6/13~21）每日五堂課，每堂課約50分鐘。

「聲聞地」：上午8:30-11:20；

「意地」：下午2:00-3:50。

■必備教材：《大正藏》第30冊

■報名截止：100年7月5日

■報名方式：

- 1.網路報名，請至「佛教弘誓學院」網站下載報名表，填妥後回傳本院電子信箱。
- 2.以電話、郵寄或傳真方式，向本院秘書室索取報名表，並於限期內寄回。
- 3.全程參加者優先錄取，非全程參加列為備取名額。

■備註：

- 1.因赴本講座而需在本學院住宿者，或因報名聞法而擬於本院安居之僧眾，敬請於報名表中註明，以方便本院安排膳宿等相關事宜。
- 2.住宿期間，須隨眾早、晚課誦、出坡。

■上課地點：佛教弘誓學院

◆電話：(03)4987325 傳真：(03)4986123

◆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大同村11鄰121-5號

◆網址：www.hongshi.org.tw

◆email: hong.shi@msa.hinet.net

二次淚灑廣東

■ 法樂

3月4日（101年）上午9：30抵達白雲機場準備回台灣，登機的手續都辦妥時，在機場大廳等候，突然聽到有人喊：「師父！」我以為是喊當地的法師就不以為意，突然看到一位居民，他手上拿著一張百元的人民幣望著我，身旁的法師問他說：「你要供養法師嗎？」他靦腆地點點頭將錢放在我的腿上就走了，我還來不及看清他的臉孔。

機場的大廳現場有八位出家眾，唯獨我坐在輪椅上（因腿傷緣故），其餘幾位僧眾站立等候要進海關；人海茫茫中，我們彼此不相識，他供養我的理由只因我現出「僧相」；看他的穿著只是一位勞工朋友，大陸要掙點錢多麼不容易呀！但他卻知道要供養三寶，不禁自問：「我有替眾生做一點事情嗎？我真的能給他增福增慧嗎？……」想到此，深感慚愧不已！我背著大家拿起手帕擦拭眼淚，不知情的人瞧見了，肯定以為我是離情依依，捨不得離開廣東的。

由此事讓我回想起二十幾年前，我第一次帶領信眾來到廣東禪宗道場南華寺，剛禮佛出來，一群人站在路口等著過馬路，突然看到一個乞討的小女孩走到我身邊喊：「叔叔！這個給……」，原來她乞討得來一張歐元，她不懂得幣值！只看到一群人要過馬路，她無法辨識我們的身分，她更不懂「供養的意義為何？」她只憑著直覺走到我身邊要給我錢，我抓住這個機會——當下接受了她的供養。

南華寺大門的入口處放著一個「功德箱」，我帶著她走過去，看管「功德箱」的老婦人看到小女孩走靠近，立刻大聲喝斥趕著這個小女孩離開，我大聲回應說：「她要捐錢！」老人家悻悻然走回寺門邊的藤椅坐下來，但表情還是很不放心，老盯著我們看。

我請這位小女孩跪在拜椅上，當她雙手合十將這張歐元放入功德箱裡供養三寶時，雖然她的臉蛋、小手都很髒，但在我看來

是十分聖潔的，一霎那間我很感動，不禁視線模糊了起來；我站立在她身後為她祈福，希望她因今日的這一個善舉，能改變她的貧苦、日後也能成為三寶弟子，護持三寶。

想想在台灣跟她同齡的孩子們，都在接受教育（大約小學一、二年級），可是她卻要流浪街頭乞討，解決她的三餐溫飽，真是各人福報不同。

這二次都是異鄉的路人對我的供養，但是給我啟發很大，他們都在為我現身說法，也勾起我的回憶：從小母親教導我跟弟弟「吃人半斤也要還人八兩」，剛出家時，長輩開示中的一句話深植我心：「不當供養離死期不遠」。這二個因素影響我「對錢的看法」鉅深，於是我很謹慎小心接受供養及處理金錢問題。也許是觀念正確，所以至今我仍能衣食無缺。

「中國佛教史」 專題講座

■課程簡介

首先，簡略介紹印度、中國佛教之流行，並串連印、中佛教之思想關連；其次，隨著中國朝代之更迭，介紹中國佛教思想流變的過程，各時代，各宗、各人之重要思想，怎樣說明生死流轉，反其道而行之，就是涅槃解脫。

■教師：悟殷法師

■上課時間：

102/6/30～7/10（農曆5/23～6/3），每日五堂課，每堂課約50分鐘。

■必備教材

- 1.《中國佛教史略》——【妙雲集】下9。
- 2.《中國佛教史略·原典資料彙編》

■報名截止：102年6月15日

■報名方式：

- 1.網路報名，請至「佛教弘誓學院」網站下載報名表，填妥後回傳本院電子信箱。
- 2.以電話、郵寄或傳真方式，向本院秘書室索取報名表，並於限定期內寄回。
- 3.全程參加者優先錄取，非全程參加列為備取名額。

■備註：

- 1.因赴本講座而需在本學院住宿者，或因報名聞法而擬於本院安居之僧眾，敬請於報名表中註明，以方便本院安排膳宿等相關事宜。
- 2.住宿期間，須隨眾早、晚課誦、出坡。

■上課地點：佛教弘誓學院

- ◆電話：(03)4987325 傳真：(03)4986123
- ◆地址：桃園縣觀音鄉大同村11鄰121-5號
- ◆網址：www.hongshi.org.tw
- ◆email: hong.shi@msa.hinet.net

感動、感恩與報恩

■ 釋證毓、釋法聞（本院專修部校友）



本院校友證毓、法聞法師在屏東輔導在地弱勢家庭孩童，甚受好評。
（101.10.14）

自學佛以來，印順導師「為佛教、為眾生」之理念，以及昭慧法師的身教，深深地影響著我們。因此，雖然無任何的資源，卻有著一股熱誠地，接受了屏東佛教青年會之推薦與高樹國中之邀請，而展開了義務性的青少年弘化志業。

由於缺乏資源，我們只是隨順因緣，並無刻意計畫長期地做這個工作。然而，就在第一屆同學會的茶敘中，昭慧法師和性廣法師聽到了這事，立即以六萬元贊助我們。學院尚且還有上千萬的建築貸款，師長仍無私地給我們鼓勵與協助，這讓我們感動得只能以「盡在不言中」來形容，也因此更激勵了我們對於青少年弘化的願力與動力。

就在同學會的前一個星期，高樹鄉衛生所的護理師向當地產業交流中心——元氣館與青山育幼院推薦我們。訪談中，兩個單位都提到他們的資源多來自於基督教會，我們當下聽到這個訊息，立即毫無猶豫地承辦這個長期性的課程、活動。自從去年於偏遠青少年的弘化之後，深感佛教團體在這弱勢的區塊，是需要多盡些心力的。

「屏東縣地方產業交流中心」高樹元氣館，除了幫助地方農業推廣之外，還介入地方社區營造、農業精英的輔導推介、外籍配偶輔導工作、合作社的輔導、學習與藝文中心。陳文靜館長見到當地

多數孩子來自弱勢家庭（單親、外配、隔代教養），而開辦免費課後安親班，還教孩子種菜、烹飪，學習如何照顧自己。館長說：「有的孩子連披薩都沒有吃過，但是在安親班的課程中，老師教孩子烤披薩、做包子。『連晚餐都有自己的汗水』，孩子會更惜福。」

館長本身亦是單親的家長，由於感同身受弱勢孩子的品格教育是需要重視的，因而邀請我們長期為孩子授課，希望能藉此導正孩子的性格、學習獨立，不要都是雙手向上，只是受惠於外來的協助，而忘記需要自立更生，進而亦能雙手向下地幫助別人。

高樹鄉的人口雖然以務農者居多，素食人口卻少，時而在路上見到流浪狗、流浪貓，鄉民們不理會這些「弱勢中的弱勢」。學僧為了發揚、落實昭慧法師「眾生平等」之信念，以提倡動物權、為動物爭取福利，保育野生動物與維護生態平衡。因此，將一系列的課程主題訂為：「尊重生命、保護動物」，讓孩子們從小學習如何與動物保持和諧友善之關係、和平相處，進而用更多的愛心善待動物，認知因果的觀念，在潛移默化中也能影響周遭的人。

師長護念學僧之心，當天的觸動與感動至今，讓我們深深地領會到：「將此身心奉塵刹，是則名為報佛恩、師長恩」。

101.10.14



學界新書出版消息



■國史館修纂處處長、《法印學報》編輯委員侯坤宏教授所著《浩劫與重生：1949年以來的大陸佛教》，已於去年12月由台南妙心出版社正式出版。這是當代第一本體系性詮釋建構所嚴謹論述而成的最完整中共統治下的現代佛教變革史。

◆請參閱：何建明：〈第一部以當代大陸佛教史為主題的中文著作在台灣出版〉，<http://www.mzb.com.cn/html/Home/report/366793-2.htm>。

歡喜緣： 有感動才有行動

■ 潘佳甄（心燈教養院輔導員）



心燈啓智教養院由董事長率領來參加歲末祈福聯誼活動。（101.1.8 檔案照片，右起：董事長游長和、創辦人邱美紀、創辦人令慈陳英桃。左：潘佳甄）

歡喜種籽 感動萌芽

與

弘誓學院結緣在99年開春。

認識心燈的人都知道，一對有心的父母，因為在愛女（怡芬）身上看見需要，所以從家長身份轉為教養院負責人，更從對自家孩子的關心擴及到對社會弱勢大眾的使命感。

我在心燈負責外展職場輔導與社區資源聯結。在99年初春冷風颼颼中，我走進弘誓學院拜訪，並向師父介紹心燈點滴。師父慈悲大眾，對院裡大朋友很是關心。於是不久之後，便接到心謙師父的邀請，請我們同仁至弘誓學院用午齋。弘誓學院創辦人昭慧法師更是親自領眾、熱情招待，令我不勝感激！在用餐過程中，昭慧法師並允諾提供工作機會給心燈的大朋友們，真是意想不到、天大的好消息！

弘誓學院與心燈的歡喜緣，在春風中播下種籽，在慈悲大愛中萌芽。

老憨職場 包容善解

由於我們的大朋友伶伶，一直都很想出外工作，所以這次學院願意提供工作，我當下想的到第一人選就是伶伶了：工作意願一百

分、社會適應一百分。但我其實也擔心伶伶，在職場情緒管理方面會帶給學院困擾。不過，無論如何，總是要讓她出去試一試、闖一闖啊，我這麼想。

伶伶初期剛開始上班時，經常會在工作當中出現：突然發脾氣、對師父不禮貌、在學院大聲嚷嚷……等行為問題，讓我既擔心伶伶的職場適應，又覺得對師父們「歹勢」，內心很向大家賠不是。沒想到師父們一點也不以為意，對伶伶充份包容、體諒，隨時隨地給予伶伶在語言上與行為上的正向支持，更為我疏解擔憂之心，要我不用煩惱。

伶伶至今已在學院工作近兩年，我看著她從一開始的不穩定，漸漸地轉變為：以到學院上班為榮，並且對自我情緒管理、時間管理、言語禮貌上都有很大進步。師父們也都告訴我：伶伶的表現越來越好。

看到伶伶一路走來的成長，我心中



心燈啟智教養院院生伶伶，每週五天來院打掃環境。
(101.9.15 檔案照片)



性廣法師於心燈啟智教養院演講「佛法與心理健康」。
(101.4.30 檔案照片)

充滿安慰，而更多的是感恩，感恩學院與眾師父，慈悲包容、同理善解。

慈悲感動 大愛行動

自新竹師範學院退休的林嘉湧先生，曾任心燈前院長，現在亦是心燈的顧問。在今年四月二十八日，於學院舉辦松年禪修營的殊勝機緣下，林顧問生平第一次走入學院聽聞佛法。自聽過性廣法師的說法後，深覺有助於解決現代人心靈空虛，也讓他有繼續想再深入經藏的動機。

接著四月三十日，性廣法師因體念心燈同仁照顧大朋友們的辛勞，親至心燈替心燈同仁講授「佛法與心理健康」，期使同仁透過簡易靜坐法門，獲得身心靈療癒之益。漸漸地，同仁對佛法開始有不同以往的領會。林顧問由衷認同學院發心，並把法師之開示、傳授的運動，都在日常生活中付諸實行。林顧問住在新竹，每天早上固定至十八尖山運動，並大方與山友分享法師教授之舉手、抬跨……等動作，山友們也樂於一同健身。

心燈創辦人邱美紀女士（我們都稱呼：邱老師！），以及現年已九十多歲的林顧問，對弘誓學院眾師父皆銘念感恩，對學院的結緣刊物也很有心地讀，讀完也會作筆記與人分享。

阿嬤陳英桃女士是邱老師的母親，一直以來都希望能聽到台語講經。心皓師父善於說台語，阿嬤在心皓師父慈悲以台語說法聲中，圓了長年的夢。心皓師父已為阿嬤講完《心經》，接下來要為阿嬤講《金剛經》。為此，阿嬤每回要到學院上課前，總是格外慎重地打理自己，恭敬之心值得我們學習。

歡喜分享 分享歡喜

正是因為林顧問與阿嬤兩位長者與我的分享，我反省自己在去年開始陸續參與的二日禪，經常只是想到就坐，卻沒有持續力。也因為這樣的反省，讓我開始強迫自己去靜坐，幾個星期過後便逐漸習慣了，而現階段我也改變為天天坐禪，並且將在假日禪中受到的好處分享給周遭的朋友，陸續帶動大家至學院上課。

經師父傳授後，我又開始修慈悲觀，我學著把善意先傳給別人，看別人的優點、正向思考。我發現，漸漸地也開始接收到善意回饋給我。我覺得，我變得健康、變得快樂。

與弘誓學院比鄰的心燈，在園藝治療活動方面亦接受學院幫助，受益甚深。心燈於98年起，每年陸續推動桃園

區成人心智障礙者園藝治療專案，感恩弘誓學院主動提供庭園予大朋友們進行景觀療癒，由於有這樣一個絕佳的療癒庭園，使大朋友們在療癒活動過程中，獲得五感體驗提升與機能維持，更帶著暖暖的陽光與幸福感回到心燈。

童趣童語 禪機佛心

性志師父在今年度開始，每個月專程到心燈兩次，帶領我們的大朋友們運動、念佛號、講故事，大朋友不但踴躍參與，更經常見到我就問：「阿彌陀佛哪時會來呀？」

怡芬大朋友有一回隨我到學院禮佛，禮佛時竟然自顧自說著：「保底我怡芬念北一女喔！」在場的師父與我都感到又驚又喜。驚訝的是，怡芬竟然都記得小時候阿嬤常對她說的「長大要念北一女」，而欣喜的則是，看見怡芬向佛訴說時的認真神情。

雖然我們經常戲稱大朋友們是孩子，但這不是在說她們幼稚，而是形容她們靈魂的品質。大朋友的童真靈魂住在成熟的身體裡，也許世人看她們以為她們什麼都不懂，其實我懂她們，她們對這個世界是有感知的，經過佛法陶冶，更顯得純真可貴。

自98年至今，每逢學院邀請，我們一行人（邱老師、院長、大朋友們……等）都會前去參與歲末感恩祈福餐會，以及浴佛法會。今年參與浴佛法會更多

達五十餘人，大朋友們每每經過新富路時，總會指著學院說：「那是阿彌陀佛，那是阿彌陀佛的家！」孩子們的靈魂深處，或許早已在幾世前就種有善良的種籽吧！

以人為本 終極關懷

機構服務社區化的終極關懷在於：使機構的服務使用者們回歸社會，在提供個別化支持下，讓他們與我們一樣，享有自主、獨立、幸福，乃至自我實現有意義的生活。

因此近十幾年來，國內外的服務工作導向皆逐漸轉為個案中心導向，追溯其深層哲學意義乃是：「以人為本」。這樣一個深層意含，不就是師父常對我們開示的：慈悲為藥、同理為藥，悲天憫人，慈悲為懷，同理大眾，以渡眾為己任。原來，師父對我們的開示是如此先知睿智，佛法概念更是遠遠超前於現今社會工作、機構服務的精神。

感恩弘誓學院，感恩眾師父，我們受教甚篤，受益甚深。

手護愛心 點亮明燈

「心燈，是修行的道場。」邱老師常與我語重心長地談起，並經常勉勵我們：「啟智工作不能說辛苦，能為人服務是件很幸福的事。」邱老師對心燈永續經營的使命感、對心智障礙者照顧服務之社會責任的堅持，在在讓我感動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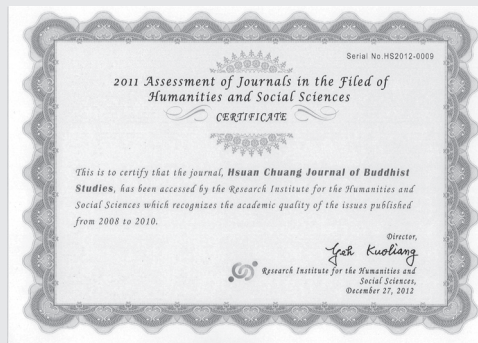
外，更讓我期許，能以自己有限的力量，為弱勢多盡一份力。

我深深相信，真誠付出的心必能感動社會大眾，心燈願與十方大德共同努力，用愛點亮心中的明燈。



本院近訊

■賀！玄奘大學宗教學系所創辦之《玄奘佛學研究》學報，榮獲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期刊評比之學術品質認可。



花蓮慈善寺佛學班雜記

■ 陳俊銘（慈善寺佛學班學員）



昭慧法師於花蓮慈善寺佛學班講授《中阿含經》。（98.10.9 檔案照片，慈善寺提供）

緣起

花蓮市慈善寺住持上達下瑩長老尼承繼印順導師「不忍聖教衰、不忍衆生苦」的精神，而行願讓信衆素養向上提升，免除外道迷信的崇拜，主張一定要先改變信衆邪見思想，因此，每每於共修法會中，要求常住師父說法一則，長老尼再總結提要；平時，長老尼亦不忘對信徒耳提面命，導之以正見，望子成龍的心態溢於言表；不寧唯是，長老尼更遠至弘誓學院，延請佛教界之崑山片玉上昭下慧大法師與上性下廣大法師，前來慈善寺開班授課。兩位大法師本願「哪裡需要我，我就到哪裡教學」的精神，同情花蓮是窮鄉僻壤的邊地山城，信徒需款孔急似地對正法的企盼，而不辭辛勞地長途跋涉移駕慈善寺，灑甘露法水灌溉此地凡桃俗李。

佛學班至今已第四屆第六期了，師父達瑩長老尼表示，只因要緣具足，佛學班會一直舉辦下去。

昭慧法師開課《中阿含經》研讀

昭慧法師之所以選擇《中阿含經》，乃因為《中阿含經》

經文不長不短，內容述及八正道、十二因緣、四禪、六界聚、六觸處、十八意行、緣起等部派佛教教義，闡述善惡因果報應，常以寓言故事啟發人們。佛經說：「佛陀應衆生根機而說法」，法師依循這樣的原則，認為《中阿含經》「契合慈善寺信徒根機」而說之；再者，佛教因衆生根器不同而有千差萬別的攝受法門，《中阿含經》以止惡揚善為宗旨，此止惡包括了制止身、語惡行及淨化內心的煩惱，更進一步的表示持戒與修定的實習。印順導師歸類為破斥猶豫之對治悉檀，《中阿含經》正是對治我輩愚癡無明最適宜的一部經典。

上課前後

我參加佛學班以前，曾瀏覽《阿含經》之一分，當時只知道從文字表面去「唸經」，覺得《阿含經》文風樸實，內容記述人間佛陀的事跡，不像大乘經典豪華莊嚴，佛菩薩都高來飛去地顯神通，未能探究其法義精髓。自從聆聽了昭慧法師的課後，慢慢地，我了解「研讀」《阿含經》，思惟與實踐才是應該要重視的方向，也明白了《中阿含經》是延續《雜阿含經》，將其簡約的經文內涵，再加以分別抉擇，能得到更確實的理解，進而斷疑情伏煩惱。這對於庸俗的我人，在修證上是有清楚的指南針功能，所以，印順導師歸類《中阿含經》為破斥猶豫之對治悉檀。

讀經心得

佛陀在菩提樹下成正覺，首先為五比丘說的法就是四聖諦，《中阿含經》「象跡喻經」說：「一切法皆四聖諦所攝，來入四聖諦中，謂四聖諦於一切法最為第一。」由這裡可推知，在因緣法則下，四聖諦是解決問題的重要步驟；我們修行中，先感受到苦開始，這是知苦（苦聖諦），不滿於苦，就得找出造成苦的原因（苦集聖諦），找到原因，就要用對方法去對治滅除這個苦（苦滅聖諦），滅了苦，這滅苦的方法也確立了（苦滅道聖諦）；昭慧法師在講四聖諦時，有說到《雜阿含》第四七〇經，對身苦與心苦，作了詳細的解說：身苦，就像中了第一支毒箭。如果心再跟著苦，那就像自己射自己第二支毒箭，苦上加苦；所以，身受，好比中了第一支毒箭，心受，則好比接著又中了第二支毒箭。

再者，法師常強調「以慈止瞋」乃是佛教徒修行的至理，也有異曲同工之妙。人家辱我，中了第一支毒箭；我生氣，中了第二支毒箭；我還擊回去，出手打人，更衍法律問題，那就中了第三支毒箭；從此，更多難題產生，第四支、第五支毒箭不斷而來，從此跌入深淵而萬劫不復。倒不如以慈止瞋，退一步，海闊天空。

昔日寒山問拾得曰：「世間謗我、欺我、辱我、笑我、輕我、賤我、惡

我、騙我、如何處治乎？」拾得云：「只是忍他、讓他、由他、避他、耐他、敬他、不要理他、再待幾年、你且看他。」這是禪宗有名的典故，也不失是滅苦之道。如果能夠進一步「萬事隨緣了」，雖然有小乘風範，卻也將得到解脫大門的鑰匙，能向生死說拜拜，不再相見了！

我們本著實踐的原則，研讀《中阿含經》等書，不就是教我們修行時，碰到問題或有了苦，就去找出方法來處理它嗎？而三藏十二部等佛書，能夠相互為用，正是我們最好的老師。有位居士婚姻生活碰到問題，離不離婚，陷於兩難而苦惱萬分，居士請求師父開示，師父說：「答案就在經典中，自己去找，不必求我。」我以為這也是佛法行解之道吧！阿含經的精神本來著重自力解脫。

《大智度論》與《中論》

性廣法師說：「龍樹菩薩的著作很多，大要可分為二類，一是『深觀』——抉擇深法，二是『廣行』——分別大行。前者是學理的敷演，用以開顯諸法的真實義，如《中論》的撰作；後者則導向大乘菩薩行的實踐，這是在『畢竟空』的深觀上，勸勉菩薩行者投入利益眾生的大願廣行，此如《大智度論》中所說。」所以，龍樹菩薩闡揚般若思想，《中論》係站在「般若皆空」之立場而言，以「八不中道」否定性來

表達不落二邊的緣起性空觀，廣破外道和佛教內部的一分主張；《大智度論》則是立基於積極肯定的態度，來表明「諸法實相」之自性本空，並極力闡明大乘菩薩思想及六度、四攝、三十七道品等宗教之實踐。



性廣法師講授《大智度論》。（101.11.24 檔案照片，慈善寺提供）

《大智度論》的歷史地位

厚觀法師說：「《大智度論》被譽為『佛教百科全書』，除廣釋《般若波羅蜜經》之外，還引用大量的經、律、論，在文獻上、修行實踐上，皆具有很高的參考價值。」佛光電子大辭典記載：「故本書不僅為印度唯識思想形成之重要典籍，即連《大乘起信論》所說之真如思想、空與中道思想之相即，均深受本書之影響。此外，本書中之佛身觀與法身觀，是密教思想之先驅，且為真言陀羅尼之根源。」

由此看來，該論書上承原始佛教、部派佛教以及初期大乘之《法華》、《華嚴》、《維摩經》、《十地經》等思想，也引用其他印度一般之思想：如

韋陀（吠陀）、僧佉（數論）等外道典籍；而對於後代的影響，幾乎所有的大乘佛教思想和宗派，都可以在他的著作中找到源頭，說他是大乘佛教的啓蒙者，名符其實；龍樹菩薩以弘法利生爲己任，他理論與行證並重，在動盪不安的社會環境和門戶紛歧的部派佛教中，和多方面的反對學派斡旋，終於，龍樹思想逐漸取代了小乘佛教的地位，大乘佛教興盛起來。

所以，我輩在學佛的路上，見地的認識、行證的實踐，《大智度論》是必參的論書，該論書有絕對承先啓後的樞紐地位。

性廣法師演繹大智度論

性廣法師講課不喜歡照本宣科，死板地按照課文宣讀，法師採用大家都聽得懂的白話來顯明義理，取材我們生活瑣事爲例證，歸納出學佛先學會做人爲勸學，正是合乎所謂「祖師五法：消文、釋義、顯理、舉證、勸修」的講經次序。

例如講六道輪迴與三世觀，無宗教信仰者不以爲然，法師就用演繹推理法，漸次地曉明道理。法師問：「昨天這時刻你在做什麼？」答：「好像在散步！」再問：「上個月呢？」「忘了！」三問：「去年呢？」記憶完全空白，殘念！法師歸納說：「以前的事情確實曾經發生過，你不能因爲說你忘

記了，就否定它的存在；電波你也看不到，你能否認電波的存在嗎？因此，前世的確有過，只是你忘了；六道輪迴自然在運作，只是你看不到罷了。所以，六道輪迴與三世觀是確定有的。」

另外，再擇要法師演繹論書的筆記：「大乘佛法高來飛去又神秘的境界，凡夫是遙不可及的，所以，學佛先學會做好人，腳踏實地做好你的本份，修好你的善業。」「做向善的事，修向上的心。」「今生不能成就，至少你能帶著你最好的業去投胎。」「萬一你下地獄，閻王責難你不修善，你當可理直氣壯反駁：閻王錯了，我有修《大智度論》。」「不要求現在有形的財富，當求生生世世無形的福報與智慧。」「什麼宗教都可以信，就是不要信計較。」「六道之中，只有人道擁有主動選擇權，要向上提昇或向下沉淪，自己有權選擇。」

此外，法師也傳授養身、健身法，靜坐，安般念。

做 就對了

兩位法師再三強調學識思想與修行方法是不同的，但是，行解並重是一定要的。受教聽聞佛學、研讀佛書，學識內涵有所提昇，必須將所學落實於日常生活之身、口、意行中；法師不同情鬼神化的他力宗教，法師說依《阿含經》與初期大乘的本質，我們應該依人身來

修行。況且，人身難得，人道苦樂參半，更有「憶念勝、梵行勝、勤勇勝」之特質，法師勉勵學員當把握人身，精勤向善、向上提昇，將來帶自己最好的業往生；達摩祖師言「說理者多，行證者少」。光說不練，永遠只是紙上談兵，成不了氣候。

佛法是活脫脫的，也是無所不在的，關鍵在於學佛者如何去切實地體驗。如果是在寺中慈眉善目，離開寺院便橫眉怒目，或者在鑽研經教時能作佛，離開了書本便作魔，那就是三塗無門，不請自來啊！所以，學佛貴在致用，知行合一。當下，課上了、書讀了，眾師父也巧譬善導、苦口婆心地開示了，接下來呢？該學員自己上陣演練了：「做，就對了」。

佛學班其他授課師資

佛學班師資還有四位常住師父：真聞師父與真啓師父翱翔「妙雲集」，真



真聞法師講授課「妙雲集」。(98.6.18 檔案照片，慈善寺提供)



真啓法師授課。(101.10.12 檔案照片，慈善寺提供)

聞師父在講解「我之宗教觀」，對於（宗教之本質——人類意欲的表現）的內涵，作如此比喻：「拜佛你一定用你喜歡吃的水果來拜，你不愛吃的水果是上不了供桌的，你愛吃的，佛才有得吃，你不愛吃的，佛就沒得吃，這就是你意欲的表現。」真聞師父輕描淡寫的一句話，卻重重地觸破我堅固的宗教意識形態：台灣、日本與泰國等的佛像形態各別，是人類意欲的表現，非佛陀示現表演；各種宗教之間的教義差別，是人類意欲的表現，何有孰是孰非、誰好誰壞的問題；不愧是聽君一席話，勝讀三年書啊！

真啓師父思路清晰，辯才無礙，上課總是隨機發揮，不惜詞費地引用故事說明教理，隨處捉來都是教材，也會播放影片來扶助教學，上課氣氛活潑又不枯燥。

該二位師父也在弘誓學院擔任教職，慈善寺與有榮焉！

真培師父乃飽學之士，擅長《般若

經》，上課常舉一反三，滔滔不絕地講解，一部《八大人覺經》發揮了三十節課還沒結束，我三分鐘就可以唸完耶！

真皓師父不遑多讓，通曉唯識學，她講作俱佳，興致起來還會高歌一曲呢！說話的表情超專注的，上她的課我都不好意思找周公下棋，對了！皓師父授《四十二章經》。



真培法師授課。(100.11.11 檔案照片，慈善寺提供)

由此可見，在達瑩與照旭兩位長老尼的教育下，慈善寺常住師父對佛學修養有非凡之造詣，個個芝蘭玉樹；師父們滿腹經綸，調教出來的學員亦不乏碩學通儒之士，慈善寺香火鼎盛之外，文風浩瀚。

衆人的挺助

要成就佛學班更需要衆人的挺助：真田師父負責講義、課本採購，真平師父掌控音效播放，真立師父錄音存檔，以及衆師父的夜間門禁管理，防止閒雜人等隨意出入；另外還少不了義工菩薩秀霞師姐等人的服務，因為她們先來後回的犧牲奉獻，處理教室雜務，我們才

有舒適乾淨的場所上課；感恩師父！阿哩呀哆義工菩薩！

轉逆境為順緣

唯一美中不足的地方是慈善寺緊鄰大馬路，上課時間會傳來垃圾車的音樂、餐廳吵雜聲和油煙味。此刻，昭慧、性廣法師卻有相應法門的傳授，法師說：「聽到外面的聲音嗎？那是你們心隨境轉了，沒關係！不要刻意去排斥它，繼續聽我講話的聲音，把心住在我的聲音之中……聽！外面的聲音存在否！」漸漸地，外面的聲音離了！滅了！原來外界的逆境可以轉化成順緣，垃圾車的音樂是修習的增上緣，真是事事是佛法，佛法處處行。

善知識的提掣

偶爾因故缺課，會有師兄告知法師上課的內容重點，再補上一句：「上次你沒來，好可惜喔！」昭慧法師說話速度快了一些，起初我耳力跟不上，或者稍微分心片刻，法師已經講了一大段了，甚是懊惱，俊傑師兄說：「法師說話速度快得好哇！你不要把心落在快字嘛！你只要專心跟著法師說話的速度，掉隊了，再跟上隊伍就好，聽著法師說話的速度，跟垃圾車同樣的道理。」我又上了一課，感恩之！

參加佛學班，認識了許多善知識，大家相互左提右挈，更不吝嗇對我的鞭

策鼓勵，有善知識相伴，真好！佛學班學員成份有公教人員、退休長官，最難得的是料理完家人晚餐，再匆匆趕來的家庭主婦，和患有重聽或體衰的長者，衆菩薩求法心切的精神，我衷心隨喜！

圓滿

結業典禮，達瑩長老尼、昭慧法師與性廣法師輪番上台發言，對學員勉勵有加。照旭長老尼大概是太高興了，在台上「ㄍ、ㄍ、ㄍ」地笑逐顏開，真是笑的比說的好聽！達瑩長老尼的布衣之交慎齋堂住持普暉長老尼，專程遠從台中趕來與會，晏子曰：「衣莫若新，人莫若故。」他們兩老就是這份交情。

達瑩長老尼欣慰學員勤精進、莫放逸的求法志行，各個頒發結業狀和獎品，而且通通有賞，人人有獎。學員北面執經，謝謝法師、師父！也期待下學期再相會。學佛路上，弟子執鞭隨躋，真好！

昭慧法師與性廣法師亦師亦友之情



真皓法師授課。(101.11.11 檔案照片)

誼，當可比美孔子與子路吧！

附記

法師表示她們來慈善寺的心情像在渡假，因此，我以為兩位法師逐月來背山面水的花蓮，下課閒暇，會獨步曲徑通幽的山麓沉入禪思，或仰望煙波浩渺的海天振臂呼嘯。後來，我才知道法師所謂的渡假，是她們人在「異域」，暫時離開了日理萬機的工作崗位，雖然如此，她們卻利用這難得的「假期」，或作計劃、或寫稿等事，同樣片刻不得閒。法師說在這裡比較沒人吵，終於可以安靜地「趕稿」，時間是很奢侈的；法師辛勤如此，所以受到衆人愛戴，視之為佛教龍象，不無原因的。

燈

巡堂師父說：「很晚了！樓上法師寮房的燈還亮著呢！」

香燈師父說：「我起床前，方丈寮房的燈已經點著了呢！」

寫於101.6.15

